



中国泰凌医药集团

CHINA NT PHARMA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11



2025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23	企業管治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0	董事會報告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4	五年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主席)
吳靜美女士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錢余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趙玉彪博士
吳銘軍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吳銘軍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梓山先生
趙玉彪博士

薪酬委員會
余梓山先生(委員會主席)
吳鐵先生
趙玉彪博士

提名委員會
吳鐵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梓山先生
趙玉彪博士

授權代表

吳鐵先生
鄭章勁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李怡芳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鄭章勁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辭任)
李怡芳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廣東道19號海港城
環球金融中心
北座1001-1010室

公司資料(續)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德同國際有限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2樓32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21樓21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話：(852) 2808 1606
傳真：(852) 3105 9917
電郵：investorrelations@ntpharma.com

公司網址

www.ntpharma.com

股份代號

101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匯報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經營表現、戰略進展及未來發展方向。

二零二五年：由傳統業務向AI醫療科技轉型之關鍵一年

二零二五年乃本集團從傳統醫藥業務模式，轉型至以人工智能(AI)技術賦能之醫療科技業務的關鍵一年。過去數年，本集團經歷業務重組、資產處置、流動性壓力及持續經營不確定性等多重挑戰。董事會深知，若本集團繼續依賴傳統業務及模式，將難以生存及發展。

回顧本年度，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4.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下降約36.4%；年內虧損約人民幣26.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人民幣53.5百萬元收窄約50.9%。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為人民幣4.22分（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0分，已就股份合併作出追溯調整）。

本年度業績改善很大程度上歸因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並非來自核心經營業務之經常性現金流。董事會認為，儘管存在上述非經常性因素，相關數據仍反映本集團正處於業務轉型之過渡期，在逐步降低歷史債務、控制成本及重整業務架構方面之方向正確，應持續推進。

戰略升級：「人工智能技術開發+醫療場景應用」雙輪驅動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憑藉過往豐富之產業沉澱，具備重整優勢資源之能力。收購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康源」）標誌著本集團業務發展實現「人工智能技術開發+醫療場景應用」雙輪驅動。本集團將持續關注並通過內生發展及外延性投資方式提升AI醫療科技含量，逐步發展成為覆蓋「檢測—治療—康復」全周期之智慧健康管理平台(AI-enabled Health Management Platform)。

本集團之平台架構可概括為三個層次：其一，專業醫療層，以特立帕肽（復泰奧）、基礎骨質疏鬆藥物及骨痛管理藥物為主，承擔渠道維護、醫院觸達及經營緩衝功能；其二，醫療科技層，以康源項目之人工智能骨密度及影像設備為核心，補足骨健康場景之前端檢測入口；其三，康復／管理接口層，以前瞻整合醫學理念為基礎，持續關注神經—肌肉—骨骼整體健康管理方向，為本集團未來場景延展保留戰略彈性。

主席報告(續)

康源收購進展

於回顧年度內，根據相關交易安排，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之交易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實際相當於最終控制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約58.11%股權。康源主要從事人工智能研發，以及經營X射線機器人骨密度系統及可攜式數字X射線診斷機器人系統，並擁有與相關產品及技術有關之12項專利及25套源代碼。截至本年報日期止，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故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尚未確認相關器械製造收入，也亦未將康源之財務業績併入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重整進展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完成約410,156,509股之債務資本化發行，有效降低部分財務負擔並優化資本結構。然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流動資金狀況仍然嚴峻。針對剩餘負債，本集團正積極與債權人協商具體減債方案，爭取延長還款期限或達成更為有利之還款安排。此外，主要股東已承諾繼續為本集團戰略轉型提供必要財務支持。董事會經審慎評估後，已制定並實施多項措施以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整體財務狀況。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垂注，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上述措施能否順利落實。

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聚焦兩大核心任務：一是繼續推進債務優化，二是落實深耕業務發展，實現持續經營能力。董事會及管理層對未來戰略充滿信心，將積極融入國家「十五五」人工智能健康發展戰略，秉持「技術賦能、生態共建」之戰略，通過選擇性併購整合與戰略合作，加快AI醫療科技之融合應用與產業化落地，推動集團向醫療健康高科技平台轉型升級。

致謝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客戶及員工致以衷心感謝。過去一年，本集團在充滿挑戰之環境中推進深層次轉型，每一位支持本集團之持份者均給予寶貴信任。本人亦特別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在困難時期展現之專業精神與執行力。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推進戰略轉型的重要一年。董事會深信，只要本集團能持續堅持正確方向、保持戰略定力、審慎管理風險並扎實推進執行，為股東創造更具持續性之長期價值。

主席
吳鐵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整體概覽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推進由傳統藥品生產銷售向「人工智能技術開發+醫療場景應用」覆蓋「檢測—治療—康復」全週期之智慧健康管理平台轉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24.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8.0百萬元下降約36.4%；其中藥品代理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醫療保健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同期，本集團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26.3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53.5百萬元收窄約50.9%。上述變化反映，本集團之傳統業務於回顧年度內繼續縮減，而醫療科技相關業務於二零二五年仍處於資產準備及合規整合階段，尚未形成收入貢獻。

轉型過渡期經營策略

於回顧年度內，儘管面對醫保控費、行業整頓及骨科治療市場競加劇之壓力以及新醫療科技業務尚未轉型部署好前，本集團仍繼續圍繞特立帕肽(博固泰)以及骨健康品銷售推黃，以及提供數字健康學術推廣及市場服務。

因此，管理層認為過渡期的核心任務，一方面在於維持骨健康領域既有醫生資源、醫院覆蓋及推廣能力；另一方面在於為醫療科技板塊之早期投入、債務結構優化及組織過渡提供基礎支撐。

醫療科技板塊：技術資產儲備期

醫療科技板塊於報告期內處於「戰略性技術資產獲取與合規整合期」。康源項目之推進，標誌著本集團轉型醫療科技戰略進入實質性階段。

康源相關資產包括AI骨密度系統、可攜式數字X射線診斷機器人等產品，並擁有與人工智能及醫學影像相關之知識產權及技術積累。管理層認為，該等資產之價值首先體現在其所構成之技術壁壘與大數據建模，包括：(i)骨健康檢測場景之設備入口；(ii)AI影像輔助診斷能力；(iii)醫療器械註冊證及生產質量體系之合規能力；(iv)未來可積累之場景數據與臨床驗證資源。

管理層充分認識到，康源項目之推進不僅涉及股權交割，更涵蓋生產體系、醫療器械註冊證持有人變更、算法驗證延續、渠道導入及醫院准入等複雜流程。因此，管理層將二零二五年明確定位為康源項目之「技術資產儲備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雖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主要交易，惟截至本年報日期，收購事項已獲股東批准，惟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康源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尚未併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因此，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相關器械製造收入，本年度全部收益仍主要來自原有業務。

豐富「檢測－治療－康復」整體健康管理之戰略佈局

管理層注意到，隨著人口老齡化加劇，骨骼健康與神經系統退行性疾病、平衡能力、睡眠質量及康復醫學之關聯性日益受到重視。同時，二零二五年以來，國家及地方層面已就腦機接口相關醫療服務、產業培育及商業化路徑給予更清晰之制度支持，包括腦機接口醫療服務價格項目單獨立項，以及北京、上海等地產業行動方案的出台。

管理層認為，骨健康管理已不再局限於骨關節本身，而逐步延伸至行動能力、跌倒風險、神經肌肉控制及長期生活質量管理等更廣泛場景。因此，本集團將持續關注與骨健康相關之神經科學及康復醫學領域創新機會，並探索以人工智能技術連接骨密度數據、康復場景及神經功能評估之可能性，以逐步豐富本集團於「檢測－治療－康復」整體健康管理方向上之戰略佈局。

管理層強調，上述方向目前仍屬前瞻研究及戰略關注範疇，於本年報日期並無任何已簽署之確定交易安排或資本開支承擔。投資者不應將相關前瞻性表述視為本集團對任何具體收購、投資或財務貢獻之承諾。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4.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8.0百萬元)，減少約36.4%。收益下滑主要由於醫療保健相關數字服務當期收入減少，以及新業務尚處於準備階段，尚未形成可確認之收入貢獻。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7百萬元減少約55.5%；毛利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約82.5%。毛利改善主要反映成本結構調整及收入組合變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3.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少約25.7%。減省主要由於嚴格控制行政成本、減少專業費用及優化組織架構。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7.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1.5百萬元減少約11.7%，主要由於借貸金額減少。

年度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26.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3.4百萬元)，減少約50.8%。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為人民幣4.22分(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0分，已就股份合併作出追溯調整)。

管理層認為，本年度虧損收窄，主要反映資本結構優化、成本控制及歷史負擔壓縮。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虧損)(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0百萬元(虧損))。二零二四年之虧損主要包含財務擔保合約之虧損撥備人民幣6.3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之金額主要包括提前終止租賃之虧損人民幣0.1百萬元，部分被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0.01百萬元及其他收入人民幣0.01百萬元抵銷。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產生收益約人民幣14.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6百萬元)。該金融資產為本集團於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25.3%股權，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該投資之估值增長放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持續經營不確定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3百萬元，而於該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及人民幣273.8百萬元，且現金及銀行結餘僅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詳細內容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核數師意見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已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無法表示意見(Disclaimer of Opinion)。

核數師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在於：

- (1)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3百萬元，而於該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及人民幣273.8百萬元；
- (2) 本集團之總借款約為人民幣316.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2.7百萬元已逾期、約人民幣245.3百萬元須按要求償還、約人民幣28.1百萬元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而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僅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
- (3) 本集團因財務擔保合同而承擔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之或有負債。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核數師未能就管理層持續經營評估的合理性及現金流量預測關鍵假設的可行性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

無法表示意見及其財務影響

誠如獨立核數師報告內「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

修改意見之性質：核數師出具無法表示意見，乃由於有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受到限制。核數師未能就管理層持續經營評估的合理性及計劃與措施的可行性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包括有關逾期借款及須按要求償還的借款之還款日期重續及延長，以及獲得豁免遵守若干借款的貸款協議中所載之若干限制性條款的假設。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財務狀況：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百萬元及人民幣273.8百萬元。本集團之總借款約為人民幣316.1百萬元，其中分別約人民幣42.7百萬元、人民幣245.3百萬元及人民幣28.1百萬元已逾期償還、須按要求償還及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本集團之總現金及銀行結餘僅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此外，本集團須就賬面值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之財務擔保合同承擔責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潛在影響：倘持續經營基準被視為不恰當，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可能須作出的任何調整。該等調整將包括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管理層立場及基準

管理層立場及基準乃基於董事會審閱以下因素而作出：

- 已啟動明確戰略轉型：本集團正如期推進聚焦「人工智能+醫療」戰略的輕資產業務模式的轉型，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已完成收購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使本集團能夠開始人工智能診斷產品的商業化並建立三層平台架構。
- 債務重組取得實質性進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364百萬元的負債歸屬於主要股東及關連方，且彼等在過往流動性壓力期間一直未要求立即償還。儘管尚未簽署正式協議，但與主要貸款人的溝通已獲得彼等對本公司重組方案的理解及原則性支持。貸款人已表現有願意給予本公司時間以改善經營業務，故短期內因要求立即償還導致經營中斷的風險較低。
- 正積極開拓融資渠道：本公司已接洽多家對醫療健康科技領域感興趣的投資機構，並就融資方案展開多輪磋商。基於過往經驗及目前磋商反饋積極，管理層合理堅信可在未來12個月內獲得必要資金以緩解流動性壓力。
- 現有業務提供穩定現金流：儘管縮減業務規模，本公司現有業務持續產生穩定的經營現金流，為戰略轉型及新業務孵化提供基礎支撐。
- 實施嚴格成本控制及現金流管理：董事會已成立工作小組監察每月現金流並嚴格控制非必要支出，確保資源集中於核心戰略及維持營運。

管理層認為，考慮到上述因素，儘管存在不確定性，但在未來12個月內成功實施該等措施的可能性大於不成功的可能性。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緩解流動性壓力之措施

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需求、經營表現以及可用之融資來源。為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財務狀況，本集團已採取並將繼續實施以下措施：

- (i) 積極與債權方協商債務安排：本集團持續並積極與主要貸款人進行磋商，以重續、延長現有借款的還款期限或將借款轉股，特別是針對部分逾期借款，並尋求豁免相關貸款協議中的若干限制性條款。同時，本集團繼續獲得主要股東的財務支持，以協助解決過渡期債務償還及戰略轉型壓力。
- (ii) 聚焦並深化核心戰略轉型：本集團已明確將發展重心聚焦於逐步發展「檢測—治療—康復／管理」全週期之智慧健康全週期管理平台(AI-enabled Health Management Platform)。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平台架構可概括為三個層次：其一，專業醫療層，以特立帕肽(博固泰)、基礎骨質疏鬆藥物及骨痛管理藥物為主，承擔渠道維護、醫院觸達及經營緩衝功能；其二，醫療科技層，以康源項目之人工智能骨密度及影像設備為核心，補足骨健康場景之前端檢測入口；其三，康復／管理接口層，以前瞻整合醫學理念為基礎，持續關注整體健康管理方向，為本集團未來場景延展保留戰略彈性。
- (iii) 落實結構性融資以降低負債：本集團已成功執行具體融資安排以直接減輕債務負擔。例如，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完成一項關連交易，通過發行新股抵銷結欠認購人的貸款共約1.353億港元，從而大幅降低有息負債並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 (iv) 尋求新增融資及戰略資本：本集團管理層正持續與外部潛在投資方磋商，尋求獲取新的營運資金融資或引入戰略性資本投資，以進一步鞏固資本基礎，支持業務發展及轉型計劃。

董事會認為，上述措施之有效落實，對緩解本集團流動性壓力、維持持續經營能力至關重要。本集團將定期檢視這些措施的進展情況，並根據上市規則適時作出披露。

審核委員會審閱意見

審核委員會注意到並高度重視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之無法表示意見。審核委員會認同核數師意見，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且若干關鍵支持文件(如具法律約束力的債務重組協議及已簽署的融資協議)未能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前以已簽署法律文件之形式提供。審核委員會充分尊重核數師的獨立專業判斷。

同時，經進行嚴謹審閱及質詢後，審核委員會亦認同管理層立場，即於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仍屬恰當。審核委員會的同意乃基於其對管理層計劃及措施(「該等措施」)可行性的整體評估，而非基於核數師所要求所有已簽署證明文件均備妥。

審核委員會的立場是，雖然其認同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缺乏已簽署法律文件的擔憂，但根據管理層提供的資料、過往記錄及實地視察，審核委員會認為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的判斷具有合理基礎。審核委員會的職責是確保管理層的判斷並非被盲目接受，而是經過適當質詢及審閱。審核委員會將繼續行使監督職能，以確保管理層加速執行該等措施。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449.1百萬元(包括其他借貸人民幣316.1百萬元及財務擔保合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債務淨額約為人民幣449.1百萬元。

本集團之借貸還款期如下：(i)一年內到期：人民幣316.1百萬元；(ii)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到期：人民幣0百萬元；負債對資產比率為129.47%(二零二四年：165.52%)。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316,126	367,495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到期	—	7,99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重大收購及出售

收購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若干獨立第三方(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若干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16.2百萬元，將通過按每股代價股份0.45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74,751,679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結付。

各目標公司均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康源」)之若干股權，且共同持有康源合共58.11%股權。康源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人工智能研發及經營X射線機器人骨密度系統及可攜式數字X射線診斷機器人系統。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主要交易，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58.11%股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賬目內綜合入賬。

或然負債

本公司曾為前全資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貸提供財務擔保。根據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作出之裁定，獲批准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貸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3.2百萬元及人民幣60.8百萬元。

蘇州第壹製藥正在進行債務重組，其剩餘資產將通過多次拍賣以償還債權人。本公司董事認為，若還款分配未能全數收回獲批准之金額，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可能需要承擔上述借款之剩餘未償還餘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擔保合同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3.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7.0百萬元)，乃根據蘇州第壹製藥將於未來拍賣中出售之資產公允值及還款分配比例釐定。截至本公告日期，貸款人尚未就財務擔保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索償行動。

有關本集團面臨之或然負債，包括涉及前附屬公司之訴訟及申索，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章節。截至本公告日期，貸款人尚未就財務擔保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索償行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全職僱員人數為22名(二零二四年：22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福利及社會保障之總成本約為人民幣9.9百萬元(包括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人民幣8.8百萬元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百萬元)。本集團與其僱員關係良好，薪酬架構乃基於僱員表現、當地消費水平及人力資源市場現行市況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中國法定社會福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為其董事或僱員之利益採納或經營任何長期激勵計劃，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表現股份計劃或其他以股權為基礎的激勵安排。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授予任何董事或本集團僱員的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或其他股權激勵。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並透過制定正式且透明之程序，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八日期間，本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原因為當時吳鐵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隨着吳鐵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及張伯之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已區分。因此，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起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發佈之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若干獨立第三方(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若干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16,220,000元，將通過按每股代價股份0.45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74,751,679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結付。各目標公司均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康源」)之若干股權，且共同持有康源合共持有約58.11%股權。康源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人工智能(「人工智能」)研發及經營X射線機器人骨密度系統及可攜式數字X射線診斷機器人系統。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主要交易，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58.11%股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賬目內綜合入賬。

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准發佈日期止，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要求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之有關收購事項之資料，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收購事項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並不切實可行。本集團並無該等可用資料，原因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日期止，本集團尚未對收購事項及收購時康源之相關事實及情況進行詳細審閱，以能夠估計收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審核委員會審閱經審核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吳銘軍先生、余梓山先生及趙玉彪博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獨立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得到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本報告並無作出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無法表示意見

我們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未能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為對這些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

有關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限制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虧損約人民幣26,255,000元，而於該日，貴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34,000元及人民幣273,833,000元。貴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16,12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2,705,000元、人民幣245,316,000元及人民幣28,105,000元已分別逾期未償還、須按要求償還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僅約為人民幣7,221,000元。此外，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因財務擔保合約須向其前附屬公司的兩筆未清償貸款承擔責任，賬面值約人民幣133,008,000元。

上述情況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鑑於上述情況，貴公司董事已就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進行評估。就持續經營評估而言，管理層已編製貴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當中已考慮彼等改善貴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之未來行動計劃及措施。編製該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有關該等計劃及措施之若干主要假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假設：

- (i) 與貴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協商，貴集團相關貸款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立即償還拖欠本金及利息的借款及須按要求償還的借款；
- (ii) 成功逐步發展成為涵蓋「檢測－治療－康復」全週期之智慧健康管理平台；
- (iii) 成功獲得新融資來源，以償還逾期借款；及
- (iv) 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有需要的情況下成功獲得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

基於就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上述主要假設，管理層認為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乃屬恰當。然而，由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最終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故與上述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此外，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的有效性及恰當性取決於上文所述計劃及措施的可行性，以及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假設是否有充分支持。我們並未獲提供有關計劃及措施的可行性以及假設的合理性的支持依據，包括有關逾期借款及按要求償還借款的續期及延長還款期，以及豁免遵守若干借貸的貸款協議所載的若干限制性契諾的假設。因此，我們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使我們自己信納，並且我們並無可以執行的替代審計程序來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證明，支持上述計劃及措施在該等情況下是可行的，且其結果有可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因此，我們無法獲得充分適當的證據來斷定本公司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在持續經營編製基礎被確定為不適當的情況下可能需要的任何調整。該等將包括任何調整以將貴集團資產賬面值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

解決無法表示意見之行動方案

由於多個有關持續經營之不確定因素之間的潛在互相影響及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可能構成之累計影響，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為解決問題，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在本集團的行動方案下實施以下措施(「該等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包括：

- (i) 積極與債權方協商債務安排：本集團持續並積極與主要貸款人進行磋商，以重續、延長現有借款的還款期限或將借款轉股，特別是針對部分逾期借款，並尋求豁免相關貸款協議中的若干限制性條款。同時，本集團繼續獲得主要股東的財務支持，以協助解決過渡期債務償還及戰略轉型壓力。
- (ii) 聚焦並深化核心戰略轉型：本集團已明確將發展重心聚焦於逐步發展「檢測—治療—康復／管理」全週期之智慧健康全週期管理平台(AI-enabled Health Management Platform)。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平台架構可概括為三個層次：其一，專業醫療層，以特立帕肽(博固泰)、基礎骨質疏鬆藥物及骨痛管理藥物為主，承擔渠道維護、醫院觸達及經營緩衝功能；其二，醫療科技層，以康源項目之人工智能骨密度及影像設備為核心，補足骨健康場景之前端檢測入口；其三，康復／管理接口層，以前瞻整合醫學理念為基礎，持續關注整體健康管理方向，為本集團未來場景延展保留戰略彈性。
- (iii) 落實結構性融資以降低負債：本集團已成功執行具體融資安排以直接減輕債務負擔。例如，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完成一項關連交易，通過發行新股抵銷結欠認購人的貸款共約1.353億港元，從而大幅降低有息負債並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 (iv) 尋求新增融資及戰略資本：本集團管理層正持續與外部潛在投資方磋商，尋求獲取新的營運資金融資或引入戰略性資本投資，以進一步鞏固資本基礎，支持業務發展及轉型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完成該等措施。由於該等措施涉及與各外部人士、潛在買家及債權人持續磋商及溝通，故難以為完成行動方案下的該等措施確定明確的時間表。儘管如此，董事會將力爭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完成該等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審核委員會對無法表示意見的見解

審核委員會注意到並高度重視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之無法表示意見。審核委員會認同核數師意見，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且若干關鍵支持文件(如具法律約束力的債務重組協議及已簽署的融資協議)未能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前以已簽署法律文件之形式提供。審核委員會充分尊重核數師的獨立專業判斷。

同時，經進行嚴謹審閱及質詢後，審核委員會亦認同管理層立場，即於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仍屬恰當。審核委員會的同意乃基於其對管理層計劃及措施(「該等措施」)可行性的整體評估，而非基於核數師所要求所有已簽署證明文件均備妥。

審核委員會的立場是，雖然其認同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缺乏已簽署法律文件的擔憂，但根據管理層提供的資料、過往記錄及實地視察，審核委員會認為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的判斷具有合理基礎。審核委員會的職責是確保管理層的判斷並非被盲目接受，而是經過適當質詢及審閱。審核委員會將繼續行使監督職能，以確保管理層加速執行該等措施。

下一份財務報表

根據本公司與核數師的討論，由於無法表示意見與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有關，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將負責參照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及情況，評估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董事會將向核數師提供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評估董事會於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應用持續經營基準的恰當程度，並基於所取得的審核憑證，核數師將釐定審核憑證是否充足及有關本公司持續經營事宜的任何不確定因素是否存在。

董事會對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續經營能力進行評估時將需要計及相關狀況及情況以及涵蓋批准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

由於上述原因，於本報告日期，核數師未能確認無法表示意見能否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剔除。然而，假設所有該等措施按計劃成功實施、核數師將獲得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及董事會信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除非出現任何不可預知的情況，否則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可能不附無法表示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62歲，本集團的聯合創辦人，自一九九五年以來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局主席。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總體策略計劃及管理。吳先生於醫藥行業積累豐富經驗，從事醫藥業務逾20年。一九九五年創立本集團前，吳先生先後在有關機構及企業任職。吳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政協委員、江蘇省政協港澳臺僑(外事)委員會副主任、江蘇省海外聯誼會副會長、香港江蘇社團總會副會長以及中華民族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取貴州大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獲取復旦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為執行董事錢余女士的配偶及非執行董事錢唯博士的妹夫。

吳靜美女士，27歲，為吳先生與錢女士(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本集團聯合創辦人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千金。彼亦為非執行董事錢唯博士之外甥女。吳女士畢業於倫敦大學學院並獲得保健理學碩士學位。彼與中國瀋陽東北大學醫學與生物信息工程學院的教授從事實驗室實驗研究並累積3年工作經驗。吳女士已於中國科學院刊發兩期刊刊並向中國國家專利局申報該等期刊的專有權。吳女士在醫學與生物信息工程方面擁有充足經驗。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69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錢博士系美國生物醫學工程學院院士(Fellow)，並入選中國國家「千人計劃」創新專家。錢博士曾擔任德克薩斯州立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終生正教授，並兼職於東北大學中荷生物醫學信息工程學院院長。錢博士於二零零九年於佛羅裏達理工學院電子工程系擔任Allen Henry冠名教授。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於南佛羅裏達大學醫學學院Moffitt癌症研究中心綜合治療腫瘤學系擔任副教授。錢博士二零零八年榮獲美國德克薩斯州立大學系統研究明星(Stars Award)獎，二零零零年榮獲美國癌症協會研究優秀成果獎。一九九四年和一九九五年連續獲兩屆Martrin Silberg癌症研究優秀成果獎。錢博士於一九九零年獲得東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獲得美國聖母大學(Notre Dame)博士後並於一九九四年獲得南佛州大學醫學院博士。錢博士乃執行董事錢余女士的胞兄，本集團主席吳鐵先生為錢博士的妹夫。

錢余女士，62歲，本集團的聯合創辦人，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錢女士負責NT Pharma (Hong Kong) Co., Ltd.之日常運作。錢女士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創立本集團前，錢女士為會計專業人士，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三年間曾於交通銀行任職。錢女士乃董事局主席吳鐵先生的配偶，亦為非執行董事錢唯博士的胞妹。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69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七九年獲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電機工程系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獲香港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五年獲香港城市大學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法學碩士學位，並完成投資管理深造文憑、香港法律和中醫深造證書課程。餘先生自一九七九年六月至一九八七年九月曾先後擔任香港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設備維護及測試工程師、設備維護及測試實驗室經理、計算器工程及系統工程經理。彼自一九八七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加入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工程研究及發展部總經理、石油發展及液化石油氣碼頭貨運站的顧問。餘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一直擔任港大科橋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及香港大學技術轉移處副處長。彼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至今擔任澳門科技大學科研轉化及創業總監。餘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至今及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起分別擔任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原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0)及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96)獨立非執行董事。餘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擔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9)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餘先生目前是英國特許工程師、英國電子工程師協會會士、香港工程師協會會士、英國特許仲裁司學會會士及香港仲裁司學會會士。

趙玉彪博士，55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畢業於吉林大學並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由一九九零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四月，彼就職於吉林信託投資公司(上海)證券業務部，分別擔任會計部及交易部經理；由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彼就職於吉林信託投資公司(上海洪山路)證券營業部擔任總經理；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彼就職於上海金路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彼就職於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並分別擔任總經理、副董事長及董事長；由二零一八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彼於浙江南都電源動力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00068)擔任董事長助理。由二零一九年五月起至今，彼於上海華峰超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00180)擔任獨立董事。由二零二五年六月至今，彼於海南夏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續)

吳銘軍先生，48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財務管理、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自西安大略大學毅偉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及加拿大註冊管理會計師。吳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擔任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進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7)(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行政總裁

張伯之先生，46歲，是一位經驗豐富的醫藥行業專業人士，擁有多年的從業經驗並涵蓋了從銷售代表到全國銷售總監等多個崗位。張先生曾在多家知名醫藥企業任職包括賽諾菲安萬特(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北京諾華製藥有限公司等。張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公司擔任銷售經理、總監等職務並在二零二零年八月到二零二五年四月期間服務於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並擔任銷售總監等職務，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公司秘書

李怡芳女士，36歲，持有香港大學公共衛生(流行病學與生物統計方向)碩士、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李怡芳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除本報告所披露之偏離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並透過制定正式且透明之程序，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

董事會

董事會的職責是達致公司目標，制訂發展戰略，檢討組織架構，監察業務活動及管理層表現與決定公司企業管治政策，以保障並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本集團日常運營的事務授權予管理層處理。於回顧年內，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年度預算及在管理層監察下的預算表現，以及管理層的業務報告。董事會亦已審閱並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及其他重要業務經營。董事會亦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事宜。

董事會的組成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主席)
吳靜美女士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錢余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趙玉彪博士
吳銘軍先生

董事會成員具有豐富的經驗和多元化的行業背景，且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就董事會所知，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除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成員可自由作出獨立判斷。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可予重選。非執行董事任期為3年，可在適當時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主席與行政總裁

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起，行政總裁職務由張伯之先生擔任，不再由主席吳鐵先生兼任。吳鐵先生擔任本公司的主席，而張伯之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有所劃分，主席之職責為管理董事會，而行政總裁之職責為管理本公司之業務。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吳鐵先生與張伯之先生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包括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彼等均具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法。本公司認同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並視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提升其自盡可能廣泛的可用人才庫中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之能力的關鍵要素。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於審閱及評估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時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而董事會由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政策聲明

本公司認同並接受多元化董事會的好處，並視在董事會層面加強多元化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之要素。本公司相信，加強董事多元化程度對企業管治有利，並承諾：

- 從盡可能最廣泛之既有人才庫當中，吸引及保留具備能力組合之董事會人選；
- 在各層面保持董事會之多元觀點，具體而言指與本公司之策略及目標一致者；
- 定期評估董事會及(如適用)本公司繼承計劃下可預備擔任董事會職位之高級管理層之多元化組合，以及達成多元化目標(如有)之進展；
- 確保董事會職位之甄選及提名事項已予適當構建，以可考慮來自不同範疇之人選；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設立合適程序建立更全面更多元化的人才庫，具備能幹而具經驗之高級管理層，以備擔任董事會職位；及
- 確保董事會組成之變動可控而不受任何無謂干預。

可計量目標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言，乃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

- (A)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至少1名董事會成員須獲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 (C) 至少70%董事會成員須於其專攻行業內擁有7年以上經驗；及
- (D) 至少2名董事會成員須擁有中國相關工作經驗。

董事會認為，在董事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方面，其多元化程度屬恰當。目前董事會成員具備醫藥行業、金融投資、生物醫學工程、企業管理等多元專業背景，可有效支持本集團戰略轉型及業務發展。然而，董事會將繼續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目標考慮潛在人選，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將繼續實施措施及步驟，以促進及提升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女性，佔董事會約28.6%。本公司認同董事會層面性別多元化的裨益，並將繼續確保董事的委任及重選乃以彼等的長處為基準，並適當考慮適合本公司業務需求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之整體平衡。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由兩名成員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佔高級管理層團隊之5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名僱員，其中6名為女性，佔總員工人數約27.3%。本集團為平等機會僱主，並無在其招聘及僱用常規中因性別、年齡、種族或民族而有區別對待。

確保獨立意見及見解的機制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3條，董事會已建立下列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見解，並保障其成效：

- 董事會由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至少一名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且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
- 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上自由表達其獨立意見及見解，且主席確保為每個議程項目的討論分配充足時間，以便充分發表獨立意見；
-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從而確保對財務申報、薪酬及董事會提名事項進行獨立監督；
- 提名委員會每年審閱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及
- 董事會每年審閱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檢討上述機制，並對其有效運作表示滿意。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季均會舉行全體成員列席會議。

董事會成員在回顧年度內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定期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主席)	4/4	100%
吳靜美女士	4/4	100%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4/4	100%
錢余女士	4/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4/4	100%
趙玉彪博士	4/4	100%
吳銘軍先生	4/4	100%

企業管治報告(續)

除上述年內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成員將於特定事宜需要董事會決定時舉行會議。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均會事先獲發議程及有關詳情。

持續專業培訓

當有任何新董事獲委任，將向其提供入職課程，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完全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履行的職責及義務。

必要時亦向董事提供持續簡介及專業發展安排。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發送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相關材料予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以供彼等閱讀及參考。

於回顧年度，全體董事透過閱讀監管更新資料及(如適用)參加外部研討會／簡介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i)條進行。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閱讀記錄及參加外部研討會／簡介會等的概況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監管事宜 之最新訊息	參加外部 研討會／ 簡介會等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主席)	✓	✓
吳靜美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	✓
錢余女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	✓
趙玉彪博士	✓	✓
吳銘軍先生	✓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3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監督本公司特定的具體事務。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履行職責的充足資源，並可在適當情況下提出合理要求後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目前，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吳銘軍先生，另有2名成員余梓山先生及趙玉彪博士，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監督財務申報系統並提供建議、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及履行企業管治職責。

審核委員會負責執行下列的企業管治職能：

1.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向董事作出推薦意見；
2.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定及監管規定；
4. 制定、審閱及監察僱員及董事所適用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審閱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審閱了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了審計相關事宜。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吳銘軍先生(主席)	2/2	100%
余梓山先生	2/2	100%
趙玉彪博士	2/2	100%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審計服務	800
非審計服務	610
總計	1,410

於財務報表中計提的審計費用等值金額約為人民幣7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59,000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所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性質及數量，並信納該等服務並無損害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核數師獨立性評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外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並信納其獨立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予外聘核數師之審計服務費用為8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2,000元)，非審計服務費用為610,000港元。審核委員會已評估連續委任核數師對審計質量及獨立性的影響，並考慮以下因素：

- (i) 核數師已確認其獨立於本集團；
- (ii) 審計團隊的穩定性及對本集團業務的了解；
- (iii) 審計服務質量及溝通效率；
- (iv) 核數師輪換政策的適用性。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性質及數量，並信納該等服務不會損害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認為核數師保持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將繼續定期評估核數師輪換安排，以確保審計質量及獨立性。

持續經營評估審閱

鑑於核數師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出具無法表示意見，審核委員會已加強對持續經營評估的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

- (i) 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
- (ii) 評估管理層採取的緩解措施的合理性及可行性，包括與債權人協商延長還款期限、尋求新融資來源、執行業務轉型計劃等；
- (iii) 與核數師討論持續經營評估的關鍵假設，包括預測期內的收入增長率、成本控制目標、融資安排等；
- (iv) 評估管理層對重大不確定性的披露是否充分；
- (v) 向董事會報告審閱結果並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認為，管理層已採取合理步驟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已制定適當的緩解措施。然而，審核委員會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該等措施的結果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該等措施能否成功實施。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設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目前，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梓山先生，另有2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玉彪博士及執行董事吳鐵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E(d)(ii)項下所述模式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表現，並就彼等的薪酬待遇提出建議、評估本公司退休計劃、表現評估制度、紅利及佣金政策並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酬金乃按各董事的技能、知識水平、本公司的表現、同業薪酬水平及當前市況而釐定。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不會參與有關其本身酬金的任何討論。薪酬委員會亦可向主席諮詢有關其他執行人員及董事酬金的建議，並於必要時徵詢專業意見。薪酬政策的主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能夠吸引、留任及激勵高質素工作團隊，對本公司的成功至關重要。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余梓山先生(主席)	1/1	100%
吳鐵先生	1/1	100%
趙玉彪博士	1/1	100%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審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設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目前，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執行董事吳鐵先生，另有2名成員，即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趙玉彪博士及余梓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提名候選人填補董事會職位空缺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責亦包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就委任行政總裁及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向董事會提交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清楚載列其權限及職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吳鐵先生(主席)	1/1	100%
余梓山先生	1/1	100%
趙玉彪博士	1/1	100%

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多元化(包括技術、知識、經驗、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考慮擬委任董事事宜，開展表現評估以評估非執行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彼等的職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閱公司的領導(執行及非執行)需求，確保公司在市場上具備可持續有效競爭力。

提名政策

董事「提名政策」已獲正式採納，而甄選及建議董事人選之提名程序、過程及準則均載於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提名政策適用於本公司的董事及(在適用情況下)按本公司的繼任計劃預備擔任董事職務的高級管理層。

提名政策旨在：(i)載列本公司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ii)確保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及(iii)確保本公司的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

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年度酬金按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年度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H(d)條，本公司應設有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內通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該檢討乃根據守則的規定於每年進行。根據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並對結果表示滿意。因此，董事會目前認為，鑑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並無即時需要於本集團內部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有關情況將不時予以檢討。

繼有關過往關連交易的違規事件後，本公司已審閱並加強其內部申報及審批制度。已採納及實施以下措施：

- (a) 整改工作小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成立專責工作小組，成員包括行政總裁、公司秘書及財務中心主管，以持續監督整改措施的實施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續)

- (b) 強制培訓—本公司將每年就《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及關連交易的識別、評估及處理實施至少一次強制培訓，涵蓋董事、高級管理層、會計人員及營運人員。首次培訓已由本公司的外部法律顧問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進行；
- (c) 內部申報及審批規程—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採納內部申報及審批制度規程，以加強對重大交易的監控，包括：
 - (i) 加強合規、財務、法律及業務部門之間的協調及強制申報程序；
 - (ii) 確保在訂立可能涉及潛在須予公佈及／或關連交易或第13章披露義務的具約束力協議前諮詢外部法律顧問；
 - (iii) 妥善記錄並保留關鍵步驟及內部審批；及
 - (iv) 每半年進行一次定期審閱
- (d) 董事會文件規程—本公司已就以下各項建立規程：(i)在每次董事會會議後兩個營業日內編製並傳閱首份會議紀錄草案；(ii)在五個營業日內落實會議紀錄；及(iii)將董事會文件、已落實的會議紀錄、投票記錄及證明材料在線存儲於由公司秘書部門維護的專用存儲庫中；
- (e) 外部法律顧問—本公司已正式委聘外部法律顧問，以協助審閱潛在交易，就遵守披露及審批要求提供建議，並向本集團提供持續培訓；及
- (f) 獨立內部監控顧問—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進行內部監控審閱，特別著重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須予公佈交易及關連交易的政策及程序。該審閱計劃於二零二六年四月開始，內部監控顧問將於開始後一個月內提供初步建議。內部監控顧問隨後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進行第二次審閱，以確保所有建議的內部監控政策均已採納。

舉報政策及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舉報政策及制度，使員工能夠就懷疑欺詐、腐敗、不良行為、不當行為或違規行為等嚴重關切事項直接向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舉報。舉報案件將在保密及及時情況下進行調查，其調查結果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該政策確保舉報人獲得適當保護，免受報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事件透過舉報渠道進行舉報。

反貪污政策及制度

本公司已實施反貪污政策，以維護本集團誠信的行為準則提供指引。該政策借鑒聯合國全球契約、聯合國反腐敗公約、世界經濟論壇的《反貪腐夥伴倡議》以及國際透明組織的《反賄賂守則》的原則，以在高層層面上彰顯有關反貪污承諾及相關舉報渠道的強勢立場。本集團所有員工均須每年確認已閱讀並同意受該政策約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全部7名董事(合共21小時)及全體員工(覆蓋率100%，且每名員工平均兩小時)提供反貪污培訓。本集團或其員工並無發生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且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的法律法規的重大違規行為。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認為，股東週年大會是與其股東溝通的主要渠道之一。股東可藉此機會就本集團的表現提問。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個別決議案因應個別重要問題而提出。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本着真誠原則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所有股東大會必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於股東大會當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審閱股東的溝通政策並認為本公司已為投資者提供多個渠道，供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為投資者提供發表意見及建議的渠道。本公司亦積極回應投資者的反饋。基於此，本公司相信本年度實施的股東溝通政策屬充分有效。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舉行。於大會上，股東獲邀請就本集團之業務及表現向董事會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舉行，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吳鐵先生(主席)	1/1
吳靜美女士	1/1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1/1
錢余女士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1/1
趙玉彪博士	1/1
吳銘軍先生	1/1

公平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希望獲得本集團資料之人士適時地發放有關重要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包括本公司每項業務的內容、中期報告及年報)均可於本公司網站尋獲。

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款，編製能夠真實且公平反映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事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致力確保在財務報告中對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因此，本公司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所作判斷及估計均屬審慎及合理。

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已批准及採納股息政策，該政策為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在適用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限下，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業務增長以及其股權價值。

鑑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負值，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五年度派付任何股息。董事會將待債務重組完成及業務轉型產生持續盈利後，重新評估股息政策。為提升長期股東回報，本公司當前重點在於執行債務重組計劃，以解決持續經營不確定性並恢復財務健康。

股東的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有關主要辦事處，則向註冊辦事處)遞交書面請求書(訂明大會的目的及由申請人簽署)致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後，股東大會須予以召開，惟有關申請人於遞交請求書日期須持有本公司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股東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請求書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並無於遞交請求書日期起二十一日期內正式召開大會，則請求人本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償付予彼等。

倘有權出席有關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欲提名一名人士(並非該發起提名的股東)競選董事，則彼須向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註冊辦事處呈交書面通知，當中表明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另外亦須由該名人士提交書面通告，表明願意參選，連同該名人士個人履歷以及同意刊登其個人資料之書面同意書。該等通告的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日，倘該等通告於寄發有關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後呈交，則遞交該等通告的期間由寄發有關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止。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可透過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21樓2102室)向董事會(電郵：investorrelations@ntpharma.com)作出查詢。

憲法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章程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章程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產生的責任向彼等作出彌償保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高級職員並無遭索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報告期間

本報告涵蓋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泰凌醫藥」或「我們」)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二零二五年」、「本年度」、「報告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香港總部、北京辦公室及海南辦公室。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完成收購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康源醫療」)58.11%股權，該收購於報告期間結束後完成，康源醫療的環境及社會資料並未計入本年度的統計數據，並將自二零二六年起納入報告範圍。

報告框架

本報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並參考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的氣候相關披露要求編制而成。本報告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下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採用以下報告原則：

- **重要性**：通過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識別重大議題，並由董事會審閱及確認
- **量化**：為環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提供計算標準、方法和轉換因數的來源
- **平衡**：客觀公正地披露績效，包括正面及負面資料
- **一致性**：除非另有說明，統計方法與二零二四年保持一致以確保可比性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對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負有整體責任，確認其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目標設定、風險管理及報告披露的整體責任。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報告，以確保其中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1.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

1.1 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三層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

層級	職責
董事會	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方向，審批年度目標，審閱季度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報告，監督氣候相關財務披露，確保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由來自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負責收集和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編制報告，監督績效，每年向董事會匯報兩次
部門負責人	執行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提供部門資料，實施節能減排措施，組織員工培訓

1.2 董事會多元化

本集團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目標如下：

- 二零二七年目標：維持女性董事至少25%
- 二零三零年目標：實現至少30%女性董事
- 整體性別平衡：維持女性比例於40至6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共有2名女性董事(佔28.57%)，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42.86%。

2.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2.1 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透過以下渠道與主要持份者保持溝通：

持份者	主要關注事項	溝通方式
投資者及股東	業務表現、企業管治、誠信及合規	財務報告、股東大會、新聞發佈、官方網站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法規、健康及安全、環境保護	通函、電郵通訊、實體考察
僱員	職業發展、薪酬及福利、職業健康及安全	績效評估、培訓課程、內部郵件
客戶	產品及服務品質、客戶隱私保護	客戶服務熱線、電郵、即時通訊
供應商	公平及公開競爭、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	資格審查、實體考察、電郵通訊
社群、非政府機構	社區參與、環境意識、商業道德	公開討論、社會福利活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重要性矩陣

本集團參考業務發展策略、行業慣例和往年重要範疇評估結果，識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編制調查問卷。透過發放問卷調查，本集團的持份者和各主要職能的管理層和員工協助檢討運作情況，識別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和持份者的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報告中的「重大議題」是指該議題可能對本集團的商業運營有重大影響，或對持份者產生實際影響的事宜。本集團已將調查結果分析並呈列為重要性矩陣。重要性評估結果最終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審閱，確保符合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具有廣泛代表性。其將作為今後戰略制定，目標設定及持續披露的重要參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矩陣如下：



基於二零二五年業務轉型(從傳統醫藥轉向AI健康管理平台)，本集團已識別以下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高度重大議題：產品研發與設計創新、產品與服務品質、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知識產權保護、員工培訓與發展、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中度重大議題：氣候變化風險、能源使用管理、員工權益、反貪污、供應鏈管理

一般重大議題：廢棄物管理、水資源管理、社會公益與慈善

3. 環境層面(A1-A4)

3.1 排放物管理(A1)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為辦公室營運，排放主要來源為汽車使用。於二零二五年，由於業務恢復及北京辦公室新增汽車使用，汽油消耗量大幅增加。

污染物類型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6.15	1.09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11	0.02
顆粒物(PM)	千克	0.45	0.08

溫室氣體排放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聯交所於二零二五年生效的新規定首次披露範圍3排放。

排放類別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範圍1：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2.01	3.90
範圍2：間接排放(外購電力)	噸二氧化碳當量	8.77	4.29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4.34	未統計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75.12	8.19
密度(按收益)	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人民幣收益	3.11	0.23
密度(按僱員)	噸二氧化碳當量／ 僱員	3.42	0.37
密度(按面積)	噸二氧化碳當量／ 平方米	0.33	0.04

備註：

- (1) 本年度範圍1排放(22.01噸二氧化碳當量)較二零二四年(3.90噸二氧化碳當量)增加464%。主要驅動因素包括：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採用代理銷售模式，銷售人員依賴代理商的交通工具進行業務拓展，本集團車輛使用有限。於二零二五年，為支持「AI健康管理平台」戰略，本集團建立了自己的專業銷售團隊，增加車輛使用，導致汽油消耗量從14.20兆瓦時增加至319.79兆瓦時。
- (2) 儘管排放總量增加，考慮到二零二五年收益為人民幣24.158百萬元(同比下降36.4%)主要是由於業務轉型期間傳統業務收益下降，而AI醫療及設備業務仍處於投資階段，排放密度(3.11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收益)暫時增加。
- (3) 二零二四年範圍2排放資料異常偏低，因為在七月至十一月香港總部裝修期間，用電已包括於租賃費用內，無法單獨計量，使得該資料與二零二五年不具完全可比性。

廢棄物管理

有害廢棄物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僅限於辦公室營運，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二零二五年：0噸)。本集團建立的內部指引規定，倘未來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必須由持牌專業處置承辦商或合資格化學廢物收集商根據香港《廢物處置條例》及適用之中國環境法律嚴格處理。

無害廢棄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0.965噸無害廢棄物，全部為辦公用紙。

處理、減廢措施及成果

本集團應用「4R」原則(減少使用、物盡其用、循環再造、替代使用)以盡量減少廢棄物產生。於本年度實施的關鍵措施包括：

推行無紙化辦公程序並鼓勵雙面打印；

在所有辦公室放置指定的廢紙回收箱；

以可重複使用的替代品取代一次性餐具；及

定期就綠色辦公實踐進行員工意識簡報。

該等措施導致二零二五年的辦公用紙消耗量減少至0.965噸(二零二四年：1.03噸)，同比減少約6.3%。

範圍3 排放明細：

類別	排放源	噸二氧化碳當量
商務差旅(航空)	國內及國際航班	26.66
商務差旅(鐵路)	高鐵/動車	3.52
商務酒店住宿	差旅住宿	7.88
員工通勤	通勤交通	4.00
外購紙張	辦公用紙	1.45
外購辦公設備	電子設備採購	0.50
範圍3總計		44.34

減排目標及措施：

短期目標(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八年)：

- 以二零二五年為基準，將範圍1及範圍2排放密度降低15%
- 逐步以電動車替換汽油車(目標：到二零二八年替換50%)
- 優先考慮低碳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長期目標(二零二零年前)：

- 實現範圍1及2淨零排放
- 以二零二五年為基準，將範圍3排放降低30%

本年度減排措施：

- 實施無紙化辦公室營運，將辦公用紙消耗量減少至0.965噸(二零二四年：1.03噸)
- 優化視頻會議系統以減少不必要的商務差旅
- 定期檢查和維護汽車以確保燃油效率

3.2 資源使用(A2)

能源消耗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能源消耗			
汽油	兆瓦時	319.79	14.20
間接能源消耗			
外購電力	兆瓦時	13.21	8.00
可再生能源	兆瓦時	0	0
不可再生能源	兆瓦時	333.00	22.20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333.00	22.20
能源消耗密度(按收益)	兆瓦時／百萬 人民幣收益	13.78	0.63
能源消耗密度(按僱員)	兆瓦時／僱員	15.14	1.01

備註：能源消耗的顯著增加反映了業務恢復後的正常營運需求，特別是由於AI醫療設備業務擴張導致的交通及辦公需求增加。

用水管理

由於本集團僅營運辦公室，用水已包括於租賃費用內，無法單獨計量。於本年度，辦公室所在地區(香港、北京)並非高水資源壓力地區，我們於獲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遇到困難。我們已實施節約用水措施，包括定期檢查供水設施及張貼節水標語。

包裝材料

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製造，並無使用包裝材料。因此，此指標不適用。

3.3 環境及自然資源(A3)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藥物代理及醫療服務，並非製造業，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有限。辦公室位於商業區，不涉及生態敏感區域，對生物多樣性無重大影響。

3.4 氣候變化(A4)

氣候風險識別及評估(符合IFRS S2)

本集團已進行氣候情景分析(1.5°C及2°C變暖情景)並識別以下重大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類別	風險描述	潛在財務影響	緩解措施	時間範圍
實體風險—急性	颱風及強降水等極端天氣導致辦公室營運中斷	業務中斷損失、設備損壞	制定業務連續性計劃，購買財產保險	短期 (0至2年)
實體風險—慢性	持續高溫導致空調能源消耗增加	營運成本上升	升級節能空調系統，優化辦公時間	中期 (3至10年)
過渡風險—政策	更嚴格的环境法規及碳定價機制	合規成本增加	推進低碳轉型，監測政策變化	中長期
過渡風險—市場	客戶及投資者偏好轉向低碳產品	市場份額風險	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開發綠色醫療產品	中期
過渡風險—聲譽	未能兌現氣候承諾導致聲譽受損	融資成本增加	設定基於科學的碳目標，透明披露進展	中短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氣候相關機遇：

- 開發AI輔助節能醫療設備
- 擴展遠程醫療服務以減少患者交通排放
- 骨骼健康管理及氣候適應(人口老齡化不斷增長的健康需求)

過渡計劃：

-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八年：完成碳足跡基準評估，制定淨零路線圖
- 二零二九年至二零三五年：逐步淘汰汽油車隊，辦公室100%使用可再生能源
- 二零三六年至二零五零年：實現整個價值鏈的淨零排放

4. 社會層面(B1-B8)

4.1 僱傭(B1)

僱員概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名僱員(二零二四年：22名)，均為全職僱員。

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僱員總數	22	22
香港	8	7
北京	14	15
性別分佈		
男性	16	14
女性	6	8
年齡分佈		
18至30歲	1	2
31至40歲	12	12
41至50歲	8	3
51歲及以上	1	5
職級分佈		
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	14	14
經理	7	7
一般員工	1	1

備註：二零二五年僱員結構的變化反映了業務恢復及轉型期間的人員調整。

員工流失率

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整體員工流失率	27.3%	9.09%
按性別		
男性	18.75%	14.29%
女性	50.0%	0%
按地區		
香港	37.5%	14.29%
北京	21.4%	6.67%
按年齡組別		
18歲至30歲	0%	0%
31歲至40歲	33.3%	8%
41歲至50歲	12.5%	33%
51歲及以上	100%	0%

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平等共融的工作環境，杜絕一切因種族、宗教、國籍、社會地位及性別等方面的不同而產生的歧視。我們已制定董事會及管理層多元化政策，設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至少30%女性董事的目標。

4.2 健康與安全(B2)

本集團貫徹「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方針，並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規。

指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因工亡故人數	0	0	0
因工亡故比率	0%	0%	0%
因工損失工作日數	0	0	0
職業病個案	0	0	0

備註：於本年度並無發生工作場所安全事故或職業病個案。我們已制定《消防、明火管理規程》，定期進行消防安全培訓，並確保員工掌握火警應對及疏散程序。

4.3 發展及培訓(B3)

於本年度，隨著本集團業務從傳統藥物代理轉型為「AI健康管理平台」戰略，員工培訓體系全面升級，重點加強AI醫療技術應用及新業務場景能力建設：

指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員工受訓百分比	68.18%	31.82%
按性別		
男性	62.50%	35.71%
女性	83.33%	25.0%
按職級		
經理	100%	87.5%
平均受訓時數(全體員工)	12.5小時	4.77小時
男性	11.2小時	5.36小時
女性	15.8小時	3.75小時
經理	28.0小時	13.13小時

提升的培訓內容：

- AI醫療技術培訓：涵蓋AI輔助診斷系統操作、醫療大數據分析、智能設備應用場景
- 新業務拓展培訓：康源醫療產品線知識、自建銷售團隊管理、直銷客戶開發
- 合規與風險管理：醫療設備監管法規、數據隱私保護
- 管理能力提升：跨部門協作、項目管理

註：培訓投入的顯著增加反映了業務轉型期間的人才能力建設需求，為二零二六年康源醫療綜合入賬後的全面營運建立能力。

4.4 勞工準則(B4)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在招聘過程中實施身份證、年齡及學歷核實，以確保無童工或強制勞工。倘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本集團將立即終止相關僱傭或業務關係，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向主管部門報告，並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維護受影響人士的合法權益。就供應鏈而言，任何被發現違規的供應商將被立即暫停合作，且僅在圓滿完成整改及合規核實後方可恢復。

指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童工事件	0	0
強制勞工事件	0	0

4.5 供應鏈管理(B5)

供應商分佈

地區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1	1
中國大陸	1	1
總計	2	2

供應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

本集團已建立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評估機制，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全生命週期管理：

評估階段	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內容	風險評級	管理措施
准入評估	環境合規證明、勞工權益政策、反貪污制度	高/中/低	高風險供應商不予准入
年度審查	碳排放資料披露、員工受傷率、多元化政策	高/中/低	中風險供應商限期整改
現場審核	工作場所安全、廢棄物處理、童工篩查	合規/不合規	不合規供應商暫停合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於本年度，本集團對2個主要供應商進行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100%覆蓋)，並無發現重大違規行為。

綠色採購政策

優先考慮本地供應商以減少交通碳排放，並優先採購環保認證產品及節能設備。

4.6 產品責任(B6)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等法規，以確保產品品質與安全。

指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產品百分比	0%	0%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	0	0
知識產權侵權事件	0	0
客戶隱私洩露事件	0	0

品質管制體系

- 設立藥品安全監測辦公室，由品質授權人擔任主任
- 制定《藥品不良反應報告和監測品質管制體系》
- 實施《產品召回管理規程》及《糾正和預防措施管理規程》

知識產權保護

已委聘專業的第三方公司協助管理知識產權，建立商標監測及侵權應對機制。

4.7 反貪污(B7)

本集團秉承誠信、守法、合規、陽光透明的商業道德和企業治理標準，並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等法規。

指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0	0
進行中的貪污調查	0	0
因貪污被解僱的員工	0	0
涉及不當財務利益的已確認利益衝突	0	0

反貪污培訓

類別	二零二五年
接受反貪污培訓的董事人數	7
董事反貪污培訓時數	21小時
員工反貪污培訓覆蓋率	100%
每名員工平均反貪污培訓時數	2小時

舉報人保護機制

已設立匿名舉報管道(熱線和專用郵箱)，以確保舉報人身份保密並防止報復。管理層立即調查並處理所有舉報。

4.8 社區投資(B8)

本集團重視回饋社區，投放時間、精力及資源改善社區，向貧困人士或弱勢群體提供援助，以及改善社區生活條件。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機會，透過業務營運推動可持續發展，加強社區參與，並在社區內灌輸奉獻的文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及合規聲明

本集團於本年度在各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合規情況如下：

層面	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合規聲明
A1：排放物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廢物處置條例》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污水排放以及廢棄物管理，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A2：資源使用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能源使用，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野生動物保護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環境及天然資源，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A4：氣候變化	《碳排放權交易管理暫行條例》、《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IFRS S2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氣候變化，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本集團已根據IFRS S2進行氣候相關披露。

層面	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合規聲明
B1：僱傭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僱傭條例》、香港《性別歧視條例》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B2：健康與安全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危害，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亦無任何因公死亡或職業病的個案。
B3：發展及培訓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培訓及發展，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B4：勞工準則	《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香港《僱用兒童規例》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亦無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個案。

層面	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合規聲明
B5：供應鏈管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供應鏈管理，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行為。
B6：產品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品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識及私隱事宜，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亦無任何產品回收、重大投訴或知識產權侵權事件。
B7：反貪污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亦無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起的貪污訴訟案件。
B8：社區投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益事業捐贈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社區投資及慈善捐贈，且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事宜。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

以下為本報告與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相互索引表：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強制披露規定		
管治框架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監督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
報告原則	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	關於本報告
報告範圍	報告邊界描述(註：康源醫療將自二零二六年起納入)	關於本報告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排放物管理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NOx、SOx、PM)	廢氣排放
A1.2	有害廢棄物總量(本年度：0噸)	排放物管理(註：辦公室營運不產生有害廢棄物)
A1.3	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辦公用紙0.965噸)	排放物管理
A1.4	減排目標及步驟(短期目標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八年降低15%；長期二零五零年實現淨零)	減排目標及措施
A1.5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廢措施及所得結果	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資源使用政策	資源使用
A2.1	能源消耗總量及密度(汽油319.79兆瓦時，外購電力13.21兆瓦時)	能源消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已包括於租賃費用內，無法單獨計量)	用水管理
A2.3	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到二零二八年以電動車替換50%汽油車)	減排目標及措施
A2.4	獲取適用水源上的困難(本年度：無；香港及北京辦公室並非高水資源壓力地區)	用水管理
A2.5	包裝材料(不適用，非製造業)	資源使用(註：不適用)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1	重大影響描述(辦公室營運，對生物多樣性無重大影響)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符合IFRS S2)	氣候變化
A4.1	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影響及應對(實體風險：極端天氣；過渡風險：政策、市場、聲譽)	氣候風險識別表
A4.2	氣候情景分析(已進行1.5°C及2°C變暖情景分析)	氣候變化(註：首年披露)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的政策	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概況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員工流失率
B1.3	董事會多元化目標(二零二七年：維持女性董事至少25%；二零三零年：實現至少30%；整體性別平衡40-60%)	多元化政策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	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二零二五年：0；0%)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二零二五年：0日)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執行監察方法 (《消防、明火管理規程》、定期培訓)	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發展及培訓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整體68.18%； 經理100%)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的平均受訓時數	發展及培訓 (全體員工12.5小時； 經理28.0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	勞工準則
B4.1	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身份證、年齡及學歷核實)	勞工準則
B4.2	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香港1, 中國大陸1, 總計2)	供應商分佈
B5.2	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 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 以及相關監察方法	供應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
B5.3	識別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100%主要供應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 准入評估、年度審查、實體考察)	供應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
B5.4	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綠色採購政策)	綠色採購政策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的政策	產品責任
B6.1	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產品百分比	產品責任(二零二五年：0%)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二零二五年：0)
B6.3	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的措施(委聘第三方監測、商標管理制度)	知識產權保護
B6.4	品質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流程(藥品安全監測辦公室、品質授權人制度、糾正和預防措施管理規程)	產品責任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二零二五年：0宗洩露事件；授權訪問機制)	產品責任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	反貪污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反貪污(二零二五年：0)
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舉報熱線、專用郵箱、匿名保護)	反貪污
B7.3	反貪污培訓(7名董事21小時；員工100%覆蓋，平均2小時)	反貪污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區參與政策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醫療健康、骨骼健康講座、環境保護宣傳、義診支援)	社區投資
B8.2	所動用資源(金錢人民幣98,000元；時間志願服務160小時)	社區投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圍繞骨健康領域「檢測、治療和康復」全週期智慧健康生態領域，從事骨科藥物和骨科健康產品銷售代理為主的治療業務，以及人工智能骨骼健康診斷及檢測機器人的檢測業務，和向企業提供智慧醫療健康業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載於本年報第6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完成貸款資本化，合共發行410,156,509股新股，用於償還其他借貸之部分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以及解除財務擔保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採納或有效的購股權計劃。

優先購買權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安排。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寬減及豁免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可獲得之任何稅項寬減或豁免。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歸屬任何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4.2%，而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0.1%。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78.5%，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2.3%。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重大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16.2百萬元，將通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付。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認購人A (Golden Base，一間由錢余女士實益擁有50%及由吳鐵先生實益擁有50%的公司，兩人均為本公司董事)及認購人B (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楊宗孟先生一致行動的人士)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股份0.33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410,156,509股新股份。總代價87,000,000港元及48,351,648.35港元將分別透過抵銷本公司結欠認購人A及認購人B的股東貸款的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的方式結付(「貸款資本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資本化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執行人員已授予清洗豁免，惟須經獨立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且貸款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交易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的補充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完成公告。貸款資本化的財務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a)(ii)披露。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概約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吳鐵	273,333 ⁽¹⁾	–	303,925,563 ⁽²⁾	–	45.12%
錢余	273,333 ⁽¹⁾	–	303,925,563 ⁽²⁾	–	45.12%
余梓山	15,000	–	–	–	0.00%

附註：

- (1) 吳鐵先生及其配偶錢余女士共同持有273,333股股份。
- (2) Golden Base Investment Limited(「Golden Base」)實益擁有合共303,925,563股股份。吳鐵先生及錢余女士為Golden Base的控股股東。
- (3) 相關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674,246,015股本公司股份(「股份」)計算，惟未計及因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余梓山先生持股15,000股，佔比約0.002%(四捨五入後顯示為0.00%)。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本公司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Golden Base Investment Ltd	303,925,563	-	-	-	45.08%
楊溢	146,520,146	-	-	-	21.73%
楊宗孟	54,762,300	-	170,000	-	8.15%
沈寧	-	170,000	54,762,300	-	8.15%
Annie Investment Co., Ltd.	170,000	-	-	-	0.03%
其他公眾股東	168,579,673	-	-	-	25.00%

附註：

- (1) 一家由沈寧(「沈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Annie Investment Co., Ltd. 為17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楊宗孟(「楊先生」)為54,762,3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15%)。沈女士為楊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女士被視為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 (2) 相關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674,246,015股本公司股份(「股份」)計算，惟未計及因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2025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無論是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一項為本公司董事利益而設定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生效並於本董事會報告獲批准日期仍然有效。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彌償或保險安排項下概無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申索。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負值，因此並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二零二四年：可供分派儲備為負值)。因此，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二五年度任何股息。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惟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於過往三年，本公司的核數師概無變更。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公司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主要交易，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58.11%股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賬目內綜合入賬。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鐵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9號
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001-1010室
T +852 2375 3180
F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

大華馬施雲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致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無法表示意見

我們受委聘審核列載於第68頁至第151頁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以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我們不會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未能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為對這些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

有關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限制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虧損約人民幣26,255,000元，而於該日，貴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34,000元及人民幣273,833,000元。貴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16,12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2,705,000元、人民幣245,316,000元及人民幣28,105,000元已分別逾期未償還、須按要求償還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僅約為人民幣7,221,000元。此外，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因財務擔保合約須向其前附屬公司的一筆未清償貸款承擔責任，賬面值約人民幣133,008,000元。

上述情況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續)

有關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限制(續)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鑑於上述情況，貴公司董事已就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進行評估。就持續經營評估而言，管理層已編製貴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當中已考慮彼等改善貴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之未來行動計劃及措施。編製該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有關該等計劃及措施之若干主要假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假設：

- (i) 與貴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協商，貴集團相關貸款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立即償還拖欠本金及利息的借款及須按要償還的借款；
- (ii) 成功發展貴集團成為一家覆蓋「檢測－治療－康復」全週期之人工智能健康管理平台；
- (iii) 成功獲得新融資來源，以償還逾期借款；及
- (iv) 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有需要的情況下成功獲得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

基於就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上述主要假設，管理層認為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乃屬恰當。然而，由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最終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故與上述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此外，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的有效性及其恰當性取決於上文所述計劃及措施的可行性，以及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假設是否有充分支持。我們並未獲提供有關計劃及措施的可行性以及假設的合理性的支持依據，包括有關逾期借款及按要償還借款的續期及延長還款期，以及豁免遵守若干借貸的貸款協議所載的若干限制性契諾的假設。因此，我們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使我們自己信納，並且我們並無可以執行的替代審計程序來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來證明，支持上述計劃及措施在該等情況下是可行的，且其結果有可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因此，我們無法獲得充分適當的證據來斷定本公司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在持續經營編製基礎被確定為不適當的情況下可能需要的任何調整。該等將包括任何調整以將貴集團資產賬面值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貴公司董事及管治層對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貴公司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彼等監督貴集團財務申報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出具核數師報告，當中包括我們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發表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然而，基於本報告「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的事項，我們無法取得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供意見的基準。

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穎賢
執業證書編號：P05035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4,158	37,960
服務成本		(14,548)	(32,700)
毛利		9,610	5,26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27)	(6,023)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6	–	10,244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虧損	34	–	(7,00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轉撥至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時公允值變動虧損	16	–	(29,48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17	14,076	23,5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36)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738)	(18,486)
融資成本	7	(27,840)	(31,544)
除所得稅前虧損	8	(26,255)	(53,480)
所得稅抵免	9	–	123
年內虧損		(26,255)	(53,35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5,744	(6,18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所得稅)		25,744	(6,18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511)	(59,5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041)	(53,357)
非控股權益		(214)	–
		(26,255)	(53,357)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97)	(59,543)
非控股權益		(214)	–
		(511)	(59,543)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3	(4.22)	(20.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628	543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	331,358	317,282
按金	19	-	65
		331,986	317,890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01	1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7,740	6,39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7,221	9,623
		15,362	16,18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71,475	180,221
租賃負債	22	487	341
其他借貸	23	316,126	367,495
財務擔保合約	24	133,008	177,008
		621,096	725,065
流動負債淨額		(605,734)	(708,8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3,748)	(390,99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85	125
其他借貸	23	-	7,993
		85	8,118
負債淨額		(273,833)	(399,1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4	1
儲備	26	(273,623)	(399,1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73,619)	(399,108)
非控股權益		(214)	-
總資本虧絀		(273,833)	(399,108)

第68至15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吳鐵先生
主席

錢余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合併儲備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v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	1,806,205	50,875	7,851	8,256	281,800	11,052	(2,505,605)	(339,565)	-	(339,565)
年內虧損	-	-	-	-	-	-	-	(53,357)	(53,357)	-	(53,357)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6,186)	-	-	-	-	-	(6,186)	-	(6,186)
全面虧損總額	-	-	(6,186)	-	-	-	-	(53,357)	(59,543)	-	(59,543)
失效購股權(附註27(b))	-	-	-	-	-	-	(1,907)	1,907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1,806,205	44,689	7,851	8,256	281,800	9,145	(2,557,055)	(399,108)	-	(399,10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	1,806,205	44,689	7,851	8,256	281,800	9,145	(2,557,055)	(399,108)	-	(399,108)
年內虧損	-	-	-	-	-	-	-	(26,041)	(26,041)	(214)	(26,255)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25,744	-	-	-	-	-	25,744	-	25,74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25,744	-	-	-	-	(26,041)	(297)	(214)	(511)
貸款資本化(附註25(iii))	3	85,149	-	-	-	40,341	-	-	125,493	-	125,493
失效購股權(附註27(b))	-	-	-	-	-	-	(9,145)	9,145	-	-	-
推算利息支出	-	-	-	-	-	293	-	-	293	-	29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1,891,354	70,433	7,851	8,256	322,434	-	(2,573,951)	(273,619)	(214)	(273,8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55)	(53,480)
經下列各項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6	(7)	(11)
提早終止租賃的虧損／(收益)	6	139	(29)
融資成本	7	27,840	31,5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51	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593	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8	—	121
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	6	—	6,29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6	—	(10,244)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虧損	34	—	7,00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轉撥至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時公允值變動虧損	16	—	29,48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17	(14,076)	(23,563)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增加		(233)	(1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81)	(9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7,840	4,312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389)	(9,066)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159)	(178)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34)		-	(22)
已收取利息		7	1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2)	(18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4,369	26,051
償還其他借貸		(7,179)	(1,921)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	4,616
償還公司債券		(1,827)	(5,382)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605)	(726)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66)	(40)
已付利息		(19,821)	(9,94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71	12,6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70)	3,39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23	1,520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732)	4,70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7,221	9,6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23條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由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36樓3613室更改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21樓2102室，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圍繞骨健康領域「檢測、治療和康復」全週期智慧健康生態領域，從事骨科藥物和骨科健康產品銷售代理為主的治療業務，以及人工智能骨骼健康診斷及檢測機器人的檢測業務，和向企業提供智慧醫療健康業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a)(2)(ii)及25所詳述，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貸款資本化後，本公司向Golden Base Investment Limited(「**Golden Base**」)配發及發行約263,636,000股股份，因此Golden Base於本公司持有的股權由15.26%增至45.08%。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完成貸款資本化後，Golden Base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Golden Base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吳鐵先生(「**吳先生**」)及其配偶(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錢余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於完成貸款資本化後，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吳鐵先生及錢余女士。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詳述，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有關向若干獨立第三方(「**賣方**」)收購若干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的主要交易。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16,220,000元，透過按每股代價股份0.45港元的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74,751,679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並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為本集團呈列貨幣，亦為本集團旗下大多數實體經營所在中國經濟主要環境之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於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上述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交換性」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

該等修訂訂明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交換，以及於不可交換時如何釐定匯率。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於斷定一種貨幣不可交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估計即期匯率。由於本集團交易所用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報貨幣的功能貨幣均為可交換，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之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計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識別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的任何方面於可預見未來或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255,000元，而於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34,000元及人民幣273,833,000元。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16,12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2,705,000元、人民幣245,316,000元及人民幣28,105,000元已分別逾期未償還，須按要求償還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僅約為人民幣7,221,000元。此外，本集團對其前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財務擔保合約而結欠的一筆賬面值約人民幣133,008,000元的未償還貸款負有責任，載於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上述事件及狀況的存在導致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

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和表現以及其可用的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管理層正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應對該等事件及情況，從而緩解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該等未來行動的計劃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貸款人就續期及延長其其他借貸進行談判。具體而言，本集團目前正積極與貸款人談判，以延長逾期借貸及須按要求償還的借貸的還款日期；
- (ii) 本集團將發展成為一家涵蓋健康產品供應及健康篩查服務的綜合平台企業。目前計劃該平台將通過代理供應及銷售更多醫療產品、提供綜合醫療服務，並利用人工智能為骨骼健康建立多方供需橋樑，整合醫療設備及康復治療，提供不同層次的全方位醫療服務，並提供個性化定制醫療護理，以維持其未來核心業務；
- (iii) 本集團將積極與股東及潛在貸款人談判，以獲得新的融資來源以償還逾期借貸；及
- (iv) 本集團正積極與外部各方談判，以獲得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公司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批准之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到期時的財務責任。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實施上述未來行動的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財務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與本集團現有貸款人成功協商，本集團相關貸款人不會採取任何行動要求立即償還拖欠本金及利息的借款及須按要求償還的借款；
- (ii) 成功發展成為覆蓋「檢測－治療－康復」全週期之人工智能健康管理平台；
- (iii) 成功獲得新融資來源，以償還逾期借款；及
- (iv) 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有需要的情況下成功獲得新的融資來源或戰略資本投資。

鑑於上文所述，與上述事件及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未必能繼續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經營，將需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撥備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運至地點以作擬定用途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尚可清楚顯示該等支出已令未來使用有關項目時預期可帶來的經濟利益增長且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有關支出則會資本化作項目額外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基於以下個別資產的估計經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

租賃裝修、租作自用之物業及汽車	按租期
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即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的實體。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法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惟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者除外。已進行調整以使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的會計政策一致。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值超逾投資成本(如有)的任何部分作出調整。其後，該項投資就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該項投資相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已減值。收購當日出出成本的任何部分、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年內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而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收購後除稅後項目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當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分佔虧損超過其應佔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會扣減至零並終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倘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方付款的情況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賬面值，連同任何其他實質上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予以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為限，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被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則會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相關未變現虧損。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內作為其中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聯營公司(續)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一間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時，則入賬列為出售在該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力當日在前被投資方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值確認，而該金額會被視為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值。

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該投資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考慮到喪失重大影響力，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已轉撥至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詳情載於附註16。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就資產(不包括存貨)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資產之使用價值或其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與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予以釐定，惟倘該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須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為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

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收益表扣除，惟資產乃按重估值列賬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根據該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若出現上述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值有變時，方會撥回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惟撥回的金額不可高於倘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存貨

存貨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其他使存貨達致其現時地點及狀況而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倘售出存貨，則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益確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任何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於撇減或出現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撥回的任何撇減存貨的金額會於出現撥回的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金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者除外。收購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列入損益(「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之公允值(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當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公允值的其後變動。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收購該資產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其為衍生工具，惟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惟其後已出現信貸減值(見下文)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下一個報告期的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進行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於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藉由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之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進行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於綜合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計存續期間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過往事件及於報告日期現時狀況之評估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評估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會就擁有重大結餘的應收賬款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撥備矩陣對適當分組的資產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該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初步確認以來違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出現顯著上升。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對比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同時考慮可作為依據的合理的量化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以及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對比所評估的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在(i)倘本集團不採取變現抵押品(若持有)等行動，則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全額償還債務；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日的情況下，考慮已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同時考慮可作為依據的合理的量化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以及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尤其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已發生或預期會發生嚴重惡化；
- 信貸風險之外部市場指標出現重大惡化，如債務人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發生或將會發生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明顯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已發生或預期會發生嚴重惡化；及
- 債務人所處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發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就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回承擔的訂約方當日將被視為就評估金融工具減值之初步確認日期。於評估自初步確認貸款承諾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認為違約風險的變化發生在與貸款承諾有關的貸款；對於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認為，風險變動乃特定債務人將違反合約。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能夠在有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還款，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而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境；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
- (e) 因財務困境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撇銷政策

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境，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有關款項逾期一年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收回款項的程序，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法活動的影響，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款項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貼現影響重大，預期現金缺口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與之相若的利率；及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時期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可作為依據的合理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環境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以下基準中的一項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產生的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的預計年期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預期產生的虧損。

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估計，並視乎債務人的具體因素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測總體經濟環境的評估加以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將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錄得信貸減值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倘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將被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之情況下，將所收到之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於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時，其評估是否已保留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有關程度。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及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將按其持續涉及該項資產之程度持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於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已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作計量。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間之差額於綜合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負債(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負債之公允值或自金融負債之公允值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以及其他借款。

其後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算時已考慮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續)

應付或然代價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淨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項目。

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初始確認後，財務擔保合約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i)根據所述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會計政策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重大變更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倘對可換股工具之合約條款之修改導致原有條款出現重大修改，經考慮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有關修改入賬列作終止確認原本金融負債及確認新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的公允值之間的差異(包括任何所承擔的負債及已確認衍生部分)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化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化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於綜合權益項下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須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但不調整商譽及不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其乃入賬為出售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而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於失去控制權日期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值予以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於初步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的公允值或(於適當時)於初步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的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就包含租賃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價格區分開來。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以及使用權資產(代表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短期租賃(即該等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採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按個別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系統化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經濟利益被消耗的時間模式。

使用權資產成本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如適用)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相關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貼現至其現值。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樓宇的使用權資產按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將於租期結束前獲得擁有權，則資產於租期內作出折舊。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併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預計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支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認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而需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以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獨立項目。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有法定或推定債務，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並能夠可靠估計負債金額，本集團會作出撥備。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清償有關債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增加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於業務合併確認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其後按以下較高者計量：(i)上述條文的一般指引確認的金額；及(ii)根據收益確認指引初步確認的金額減任何已確認累計攤銷(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兌換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採用最能反映該實體相關事件及環境的經濟實質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位於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所用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中國附屬公司所用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貨幣**」)呈列。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及大部分交易於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計值，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使用人民幣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年內進行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除用於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外幣借款所產生者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外。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與負債乃按適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步確認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允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中國境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單獨在權益的匯兌儲備內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之出售，或部分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權益(其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

收益確認

源自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由本集團分類為收益。

收益在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之金額確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按已售貨品銷售額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增值稅**」)計算。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收益確認(續)

本集團確認收益及其他收入之政策的詳情載於下文：

(i) 代理服務收入

代理服務由本集團於作為客戶代理向外部客戶銷售自有藥品及人工智能骨密度檢測時提供。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而履約義務於外部客戶確認銷售時履行。

(ii) 醫療保健相關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與骨健康知識有關的醫療保健相關研究及宣傳服務。當客戶收到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時，履約義務即告履行。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應計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等待一段頗長時間方能投入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乃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計提。倘有關付款或結算遞延處理且影響屬重大，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參與相關地方當局籌辦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5%至20%(二零二四年：15%至20%)向計劃作出供款。相關地方當局承擔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其他僱員福利(續)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續)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按照香港僱傭條例司法權下聘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規定僱主及僱員各自按僱員收入的5%(二零二四年：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000港元)為上限。向強積金計劃支付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退休金福利的重大義務。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向適當的地方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於綜合損益確認為開支。

以股份支付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內的資本儲備。公允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在計及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及條件後於授出日期計量。倘僱員在成為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須符合歸屬條件，則在計及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將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值總額攤分至歸屬期。

於歸屬期內，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予以檢討。除原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一項資產外，往年確認的累計公允值之調整於檢討年度的綜合損益扣除／計入，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於歸屬日，調整確認為開支的金額，以反映實際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惟倘沒收完全因未達致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計入已發行股份的股本時)或購股權屆滿(直接轉入累計虧損時)為止。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

所得稅指當期及遞延稅項之總和。有關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以外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及稅法)並經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而得出。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由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且於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被使用為限確認，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所引致的暫時差異、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惟其不可為業務合併的部分)以及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引致的暫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暫時差異，或如為可予扣減差異，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的差異。

應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作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的稅務利益，賬面金額則予以調低。如日後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時，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續)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的行使權利及能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i)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ii)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倘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對以下主體收取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單位；或
 - 不同的應課稅單位，在預期將清償或收回顯著數目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計劃以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資產變現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及稅法)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且不予貼現。

當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按淨額結算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予抵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即時轉換至已知現金數額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其面臨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且擁有一般為於收購起計三個月內的短期日。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計量其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應付或然代價乃按公允值計量，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公允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應當為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按公允值計量的非金融資產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該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於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充分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的數據。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於下述公允值層級內進行分類：

第1層級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層級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第3層級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重新評估分類(根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於各層級間發生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董事須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當時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就無法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倘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倘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的發展、選擇及披露。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已作出以下判斷，而該等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影響最大：

財務擔保合約

本公司已代表前全資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有限公司(「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分別就彼等銀行借款及一筆其他借款提供財務擔保。根據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作出之法院裁定，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核准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3,156,000元及人民幣60,789,000元。

蘇州第壹製藥正在進行債務重組，惟須就所持剩餘資產進行數次拍賣，以償還應付其債權人之款項。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可能須對有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承擔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的責任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金額約為人民幣133,0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7,008,000元)。有關本集團財務擔保合約責任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公允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重估。於釐定公允值時，該估值師已採用涉及若干估計之估值方法。於依賴估值報告時，管理層已作出判斷並信納估值方法反映當前市場狀況。倘估值所用假設發生變動，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允值將會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31,35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7,282,000元)。有關估值之詳情披露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按有關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檢討之本集團成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經營分部,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之整體財務表現,其透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產生不同的收益來源,包括(i)銷售自有藥品及人工智能骨密度檢測(「**代理服務**」)所產生的代理服務收益;以及(ii)提供醫療保健相關研究及宣傳服務(「**醫療保健相關服務**」)所產生的醫療保健相關服務收益。除檢討本集團之整體財務表現外,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定期檢討有關代理服務及醫療保健相關服務各項業務經營業績之財務資料(乃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釐定),以就分配至該兩項業務之本集團資源作出決策並評估其表現。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營被視為擁有兩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即代理服務及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作為代理人：		
—代理服務收	9,629	374
本集團作為委託人：		
—醫療保健相關服務收入	14,529	37,586
	24,158	37,960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按時間點基準確認收益的時間,即於客戶取得本集團轉移之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益。本集團客戶合約中之所有餘下履約責任為一年期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呈報分部劃分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代理服務 收入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健 相關服務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9,629	14,529	24,158
分部服務成本	(630)	(13,918)	(14,548)
分部銷售及分銷開支	(5,568)	(2,668)	(8,236)
分部溢利／(虧損)	3,431	(2,057)	1,37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6)			(127)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附註17)			14,076
一般及行政開支(附註)			(13,738)
融資成本(附註7)			(27,84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代理服務 收入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健 相關服務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374	37,586	37,960
分部服務成本	–	(32,700)	(32,700)
分部已分配一般及行政開支	(167)	(98)	(265)
分部溢利	207	4,788	4,99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6)			(6,02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0,244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虧損			(7,00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轉撥至按公允值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時公允值變動虧損			(29,485)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附註17)			23,563
融資成本(附註7)			(31,544)
未分配一般及行政開支(附註)			(18,22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3,480)

附註：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就分部分配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董事酬金、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財務資料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分類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按資產地理位置分類之有關非流動資產(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之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中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中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685	23,473	24,158	36,332	1,628	37,960
非流動資產	621	7	628	598	10	608

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	14,529	—
客戶B ^{2,3}	8,152	—
客戶C ^{1,3}	—	36,247

¹ 醫療保健相關服務收入

² 代理服務收入

³ 相應收益佔本集團相關年度總收益比例不超過10%。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7	11
提前終止租賃(虧損)/收益	(139)	29
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附註24)	—	(6,295)
其他收入	5	232
	(127)	(6,0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貸之利息(附註(i))	27,579	31,504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14)	66	40
有關股東貸款的推算利息(附註(ii))	195	–
	27,840	31,544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金額包括根據相應貸款協議就逾期未償還結餘按介乎6.00%至36.00%（二零二四年：6.00%）的年利率累計的違約利息人民幣5,06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14,000元）。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實際年利率12.00%計算的股東貸款推算利息（附註23(a)(2)）及視作出資人民幣195,000元乃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下的其他儲備中確認及計入（二零二四年：無）。

8.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 健康相關宣傳調查及影片製作開支		13,918	32,70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i))	14	593	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14	51	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	12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附註(ii)))：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786	5,538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33	572
核數師酬金		732	923
短期租賃開支		61	11
匯兌差額淨額		28	258
宣傳費用(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4,888	–
專業費用(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2,497	8,4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所得稅前虧損(續)

附註：

- (i) 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總額約人民幣6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60,000元)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 (ii)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2,539,000元及人民幣7,3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6,110,000元)分別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一般及行政開支。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二零二四年：無)。

9.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23)
	—	(123)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二零二四年：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四年：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當中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的稅務優惠。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後涉及的金額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二零二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抵免(續)

年內所得稅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55)	(53,480)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1,731	(1,695)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20)	(72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31	1,76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1,358	862
已動用的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20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23)
	-	(123)

10.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並以股份 支付的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先生	-	715	-	16	-	731
吳靜美女士(附註(i))	-	715	-	16	-	731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	-	-	-	-	-
錢余女士(附註(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137	-	-	-	-	137
趙玉彪博士	137	-	-	-	-	137
吳銘軍先生	137	-	-	-	-	137
總計	411	1,430	-	32	-	1,8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並以股份 支付的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先生	-	884	-	15	-	899
吳靜美女士(附註(i))	-	610	-	15	-	625
錢余女士(附註(ii))	-	-	-	-	-	-
非執行董事						
錢唯博士	-	-	-	-	-	-
錢余女士(附註(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	138	-	-	-	-	138
趙玉彪博士	138	-	-	-	-	138
吳銘軍先生	138	-	-	-	-	138
總計	414	1,494	-	30	-	1,938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薪酬乃有關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乃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除下文附註(ii)所述者外，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二四年：無)。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將加入或當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二四年：無)。

附註：

- (i) 吳靜美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錢余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就其作為非執行董事的服務收取董事袍金或薪酬。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錢余女士同意放棄其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擔任執行董事的薪酬約人民幣5,77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當中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餘下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1,601	1,4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1	44
	1,862	1,529

最高薪酬的其他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將加入或當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二四年：無)。年內，上述三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二四年：無)。

12. 股息

年內並無為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基於以下數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6,041)	(53,357)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16,936	264,09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股份數目為年內已發行約616,936,000股(二零二四年：264,09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發行在外的購股權具反攤薄效用，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二零二四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作自用的 物業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250	129	–	34	2,413
增置	630	–	156	22	808
租賃終止	(2,257)	–	–	–	(2,257)
於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附註34)	–	(129)	–	(34)	(163)
撤銷	–	–	(156)	–	(156)
匯兌調整	7	–	–	–	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30	–	–	22	652
增置	907	–	115	44	1,066
租賃終止	(630)	–	–	–	(630)
匯兌調整	(25)	–	(3)	(2)	(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2	–	112	64	1,05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10	129	–	30	1,469
本年度支出	612	–	35	13	660
租賃終止時撥回	(1,831)	–	–	–	(1,831)
於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終止 確認(附註34)	–	(129)	–	(31)	(160)
撤銷時撥回	–	–	(35)	–	(35)
匯兌調整	5	–	–	1	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6	–	–	13	109
本年度支出	593	–	43	8	644
租賃終止時撥回	(311)	–	–	–	(311)
匯兌調整	(11)	–	–	(1)	(1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	–	43	20	43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5	–	69	44	62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	–	–	9	5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作自用之物業及汽車，按成本減折舊及減值列賬(附註)	515	534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其運營租賃一間辦公室(二零二四年：一間辦公室及一輛汽車)。租賃合約固定期限為2年(二零二四年：1.6至3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品。

於綜合損益確認的有關租賃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租作自用之物業及汽車(附註8)	593	612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8)	61	11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7)	66	40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之詳情及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9(b)及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5
於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附註34)	(196)
匯兌調整	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會所會籍指在未定期限內使用會所設施的權利。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銷計入綜合損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所會籍已於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附註34)。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北京康辰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辰藥業」，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認購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北京康辰藥業之當時全資附屬公司)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00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北京康辰生物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起持有泰凌醫藥國際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向北京康辰藥業轉讓北京康辰生物的13.7%股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北京康辰生物的1%股權。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考慮到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長期拖欠本公司其中一名股東Annie Investment Co., Ltd. (「Annie Investment」) 的債務，於該日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分別約為234,000,000港元及107,240,000港元，本集團已與Annie Investment訂立抵押協議，以抵押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其於北京康辰生物之全部25.3%股權)的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與Annie Investment訂立補充協議，據此，本集團與Annie Investment同意並確認，本集團放棄其指定董事之權利以利於Annie Investment，Annie Investment從而可向北京康辰生物提名一名董事，以代表Annie Investment監察其抵押品資產。

此外，本公司董事已取得在中國註冊的獨立律師發出的法律意見，確認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起已失去參與北京康辰生物董事會及北京康辰生物任何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

鑑於以上所述及根據實際業務情況，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之後不再對北京康辰生物的經營及財務活動行使任何重大影響力。因此，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起，北京康辰生物已終止確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並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17)。

誠如附註17所詳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集團與北京康辰生物之間已發生若干重大事件。考慮到二零二五年的該等重大事件及一名於中國註冊的獨立律師出具的更新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無法對北京康辰生物的經營及財務活動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將本集團於北京康辰生物之權益投資維持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屬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該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及與轉讓日期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對賬)披露如下:

北京康辰生物

	於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轉撥至按公允值 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的日期)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以下各項總額	
非流動資產	1,183,415
流動資產	285,012
非流動負債	(1,571)
流動負債	(189,370)
權益總額	1,277,486
收入	185,80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溢利	40,49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40,494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	1,277,486
本集團應佔股權百分比	25.3%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323,204
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
本集團分佔:	
— 聯營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溢利	10,244
— 聯營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10,24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244
於轉讓日期聯營公司公允值(附註17)	293,71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虧損	29,4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	331,358	317,282

附註：

如附註16所詳述，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起不再對北京康辰生物的經營及財務活動行使任何重大影響力，自該日起本集團於北京康辰生物的權益已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17,282	-
於轉讓時由按公允值計量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轉移(附註16)	-	293,719
公允值變動	14,076	23,5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358	317,2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股份(直接持有其於北京康辰生物之全部25.3%股權)，作為結欠Annie Investment未償還其他借貸的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京康辰生物董事會(在無本集團代表的情況下)批准修訂北京康辰生物組織章程大綱的決議案，以(其中包括)刪除有關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有權於北京康辰生物董事會指定一名董事的條款。該決議案其後在無本集團參與的情況下獲北京康辰生物的多數股東通過。本集團其後獲通知有關北京康辰生物組織章程大綱的修訂。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吳先生已就其辭任北京康辰生物董事職務正式通知北京康辰生物及其董事會，惟未獲回應。北京康辰生物並無就此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任何變更。有鑑於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吳先生再次向北京康辰生物及其董事會發出正式通知，重申其辭任董事職務，並聲明免除因北京康辰生物不予配合而產生的任何責任。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與Annie Investment訂立協議，據此，Annie Investment同意解除北京康辰生物股份之質押並重新協商新還款計劃。

為了解北京康辰生物及其附屬公司的實際經營及財務狀況、核實財務數據的準確性及保障本集團的合法權益，本集團一直要求北京康辰生物向本集團提供其全部財務資料(包括所有賬簿及記錄)，惟未獲成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八日，本集團就股東知情權向北京市昌平區人民法院(「**人民法院**」)提起針對北京康辰生物的民事起訴。

人民法院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作出判決，判決本集團勝訴，並(其中包括)裁定北京康辰生物向本集團提供其自二零一七年成立以來的所有財務資料。北京康辰生物已就該判決提交上訴，案件將提交二審法院審理。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當日，本集團尚未收到有關二審進度或時間表的任何通知。

18.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401	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1,796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5,944	6,459
	7,740	6,459
減：按金非即期部分	–	(65)
	7,740	6,394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預計可於一年內予以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貿易應收賬款(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796	–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訂立，信貸期依照各客戶的過往交易及付款紀錄而授予，通常不超過六個月。

貿易應收賬款(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逾期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1,796	–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28	19
可收回增值稅	76	63
預付款項(附註(i))	4,571	5,085
租金及其他按金(附註(ii))	1,269	1,292
	5,944	6,459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主要包括預付款項人民幣4,4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00,000元)，以供一名服務供應商提供骨密度測試服務，該服務供應商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服務供應商將於二零二五年初提供骨密度測試服務，從而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動用相關預付款項。然而，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二五年取得提供該等服務的執照有所延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預付款項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動用，由於服務供應商已於二零二五年底從中國政府取得執照。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主要包括用於若干保健品購買代理服務權的其他按金人民幣82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76,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上述結餘的餘下金融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其可收回性乃參考債務人的信貸狀況以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可收回性甚微。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7,221	9,623

銀行結餘根據每日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銀行，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6,0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469,000元)存置於中國銀行。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2,661	498
應付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	32,173	34,011
應計員工成本	1,157	2,425
應計董事袍金	3,542	3,350
應付利息(附註(iii))	125,726	125,976
已收按金	2,005	1,5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iv))	4,211	12,461
	171,475	180,221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或須按要求償還。

附註：

- (i) 債權人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至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90	-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	-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	-
一年以上	471	498
	2,661	498

- (ii)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要求償還。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利息約人民幣111,56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8,020,000元)乃源自來自關聯方的借款，詳情載於附註28(d)。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利息約人民幣14,33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686,000元)乃源自於該日期已逾期的其他借款。

- (iv)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關於與本集團重組的法律諮詢費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2,10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284,000元)，應計審計費約人民幣7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59,000元)及其餘為應計營運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最低 租賃付款	最低 租賃付款 的現值	最低 租賃付款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487	518	341	35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85	86	87	90
兩年以上	—	—	38	38
	572	604	466	482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32)		(16)
租賃負債的現值		572		466
分析為：				
即期部分		487		341
非即期部分		85		125
		572		466
按以下各項分析：				
租賃物業及汽車		572		466

本集團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為8.83% (二零二四年：3.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其他借貸(附註(a))	299,033	355,487
公司債券(附註(b))	17,093	12,008
	316,126	367,495
非流動		
公司債券(附註(b))	—	7,993
	316,126	375,488

附註：

(a) 其他借貸

(1) 有抵押／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包括(i)一筆人民幣24,90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328,000元)的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拖欠還款，且根據貸款協議按24%的固定年利率及36%的違約年利率計息；及(ii)一筆約人民幣4,44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702,000元)的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拖欠還款，且按2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無指定違約利率。兩筆貸款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錢余女士以及由吳靜杰先生擔保。

(2) 無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其他借貸指(i)來自本公司股東Annie Investment的貸款約人民幣213,4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5,671,000元)；(ii)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Golden Base的貸款約人民幣17,6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7,843,000元)；(iii)來自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的貸款約人民幣7,202,000元(二零二四年：無)；(iv)來自本公司執行董事吳靜美女士的貸款約人民幣13,3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403,000元)；(v)來自高級管理層及一名執行董事之子吳靜杰先生的貸款約人民幣84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93,000元)；及(vi)來自其他獨立第三方的貸款約人民幣17,16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97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a) 其他借貸(續)

(2) 無抵押(續)

-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Annie Investment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Annie Investment的貸款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股份(其直接持有本集團於北京康辰生物之全部25.3%股權)作抵押。誠如附註17所披露，相關資產抵押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解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Golden Base的貸款按12%的年利率計息並按要求償還(二零二四年：相同)。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貸款資本化後(見附註25(iii))，本公司已向Golden Base配發及發行263,636,363股新股份，作為結欠Golden Base之未償還本金約71,10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6,602,000元)及應計利息約15,89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891,000元)的結算。貸款資本化的詳情載於附註25。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吳先生的貸款按12%的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及九月前償還。
- (iv)、(v)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按年利率12%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二零二四年：相同)。
- (v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筆約人民幣3,8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979,000元)的貸款已拖欠還款，且按24%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並無指定違約利率；及一筆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得約人民幣13,342,000元的新貸款，按年利率16%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前償還。

其他借貸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8.34%(二零二四年：9.06%)。

與關聯方之其他借貸詳情載於附註28(d)。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b)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公司債券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六年	總計
	到期的 6.0%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到期的 0.3%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到期的 12%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到期的 13.5%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到期的 20%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到期的 1.00%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333	1,196	1,379	1,196	-	3,218	20,322
本年度發行	-	-	-	-	-	4,616	4,616
已收利息	737	(12)	166	174	19	52	1,136
已付利息	-	-	(172)	(190)	-	(32)	(394)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利息(附註21)	(737)	12	5	16	(19)	(20)	(743)
本年度償還	(3,295)	(1,201)	-	(720)	(166)	-	(5,382)
轉讓	-	-	-	(480)	480	-	-
匯兌調整	240	5	32	4	6	159	44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0,278	-	1,410	-	320	7,993	20,001
已收利息	590	-	134	-	7	78	809
已付利息	-	-	(41)	-	(7)	(32)	(80)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利息(附註21)	(590)	-	(93)	-	-	(46)	(729)
本年度償還	(191)	-	(1,334)	-	(302)	-	(1,827)
匯兌調整	(555)	-	(76)	-	(18)	(432)	(1,08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32	-	-	-	-	7,561	17,093

本集團的公司債券以港元計息，年期為自認購日期起一年至四年(二零二四年：一年至四年)。

所有債券持有人均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二零二四年：相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53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688,000元)的公司債券已拖欠還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財務擔保合約

本公司已代表本集團原全資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就其銀行借款及一筆結欠楊溢先生(「楊先生」)的其他借款提供財務擔保。蘇州第壹製藥正在進行債務重組流程，須對餘下持有資產進行多次拍賣以償還欠付其債權人的款項。根據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作出的法院裁定，核准的銀行借款及結欠楊先生的其他借款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3,156,000元及人民幣60,789,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還款分配無法悉數收回核准金額，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應對上述借款承擔責任。本公司可能需要償還剩餘未付結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此已確認財務擔保合約撥備約人民幣177,008,000元，包括就結欠楊先生的財務擔保責任確認的人民幣44,000,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貸款資本化後，本公司已向楊先生配發及發行146,520,146股新股份，作為結欠其餘下未償還財務擔保責任金額人民幣44,000,000元的悉數結算。於貸款資本化及之後，楊先生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其所持本公司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1.73%(二零二四年：無)。貸款資本化的詳情載於附註25。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擔保合約賬面金額指於有關財政年度結算日財務擔保項下的信貸虧損撥備，由本公司管理層根據蘇州第壹製藥未來拍賣資產的公允值以及還款分配比例確定。

截至本報告日期，其餘貸款人尚未就該等財務擔保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索賠行動。

下表列示財務擔保合約的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7,008	170,713
貸款資本化後有關終止義務的調整	(44,000)	-
年度虧損撥備(附註6)	-	6,2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008	177,008

財務擔保合約的最大風險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40,895	1
股份合併(附註(ii))	(2,376,805)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64,090	1
根據其他借貸及財務擔保合約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iii))	410,156	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4,246	4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100美元(「美元」)，分為626,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之股份，並於註冊成立時按面值發行一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法定股本從50,100美元(由626,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的普通股組成)重新界定為50,100美元(由(i)625,9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的普通股；及(ii)3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組成，附帶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權利、特權及限制)。

- (ii)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董事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0000008美元的合併股份。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股份合併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日生效。緊隨股份合併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2,640,895,000股調整至264,089,500股。

股份合併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Golden Base及楊先生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i) 263,636,363股新股份予Golden Base，作為結欠之未償還本金約71,10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5,066,000元)及應計利息約15,89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547,000元)的結算；及(ii) 146,520,146股新股份予楊先生，作為結欠彼之未償還金額人民幣44,000,000元的悉數結算(「認購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續)

附註：(續)

(iii) (續)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合共410,156,509股新股份已由本公司正式配發及發行予Golden Base及楊先生，分別為263,636,363股股份及146,520,146股股份，均為繳足。已發行新股份之公允值與已解除負債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導致就Golden Base進行之認購事項於其他儲備確認金額約人民幣25,930,000元，及就楊先生進行之認購事項於其他儲備確認金額約人民幣14,411,000元，由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前，Golden Bas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楊先生為本公司最大主要股東之子。

緊隨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認購事項後，Golden Base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其持股比例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5.26%增至45.08%。楊先生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其持股比例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零增至21.73%且其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的持股量由20.8%增至29.88%。Golden Base由吳先生及錢余女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全資擁有。楊先生為沈寧女士及楊宗孟先生(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子。關聯方詳情載於附註28(a)。

貸款資本化及認購事項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26. 儲備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仍能夠償清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換算非中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3載列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予以處理。

(iii) 法定儲備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本集團全部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比例將稅後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計入法定儲備，直至相關儲備達致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轉撥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計入法定儲備。法定儲備金於獲相關機構批准後可予動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該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

(iv)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二零零五年收購並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所付現金代價之間的差額。

26. 儲備(續)

(v) 其他儲備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乃因(i)於二零一一年NT Pharm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NT Holdings」)將NT Pharma (Group) Co., Ltd.全部股權轉讓予本公司及於二零一二年收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蘇州第壹製藥的非控股權益；(ii)將因集團重組而應付予NT Holdings的款項資本化，即應付NT Holdings金額人民幣383,380,000元與於二零一一年就有關交換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之間的差異；及(iii)附註25(iii)所述於二零二五年完成認購事項後因貸款資本化而產生本公司股本參與者的視作注資而產生。

(vi) 資本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儲備包括授予本集團僱員未行使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公允值部分(已根據附註3所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會計政策資料予以確認)。

27.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的設立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提供獎勵及鼓勵。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且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股份於該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示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該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單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於接納購股權時須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二十一日內繳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

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相關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批准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可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授出超過該限制之任何其他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0.1%或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之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一至三年內歸屬，並可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內行使。

(a) 授出條款及條件

日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行使期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800,000	購股權之歸屬視參與者表現而定。授出之購股權由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於每年一月一日，分3批相同數量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前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120,000	購股權之歸屬視參與者表現而定。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悉數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前
授予顧問(作為準僱員) 的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900,000	購股權之歸屬視參與者表現而定。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悉數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或之前
	1,82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權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權購股權 數目
年初尚未行使	1.56 美元	1,740,000	0.16 美元	20,200,000
年內經調整(附註)	-	-	0.16 美元	(18,180,000)
年內已失效	1.56 美元	1,740,000	1.56 美元	(280,000)
年末尚未行使	-	-	1.56 美元	1,740,000
年末可予行使	-	-	1.56 美元	1,740,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項下1,74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二零二四年：280,000份購股權)，導致金額約人民幣9,14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07,000元)自資本儲備直接轉撥至累計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一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為1.56美元，而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4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董事建議進行股份合併，基準為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誠如附註25(ii)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日股份合併完成後，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相應調整。

(c) 購股權公允值及假設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授出購股權。

28. 主要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列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與以下各方的交易被視為於本集團正常一般業務過程中的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Golden Base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緊隨貸款資本化完成後，本公司向Golden Base配發及發行263,636,363股新股份，而其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吳先生及錢余女士(均為本公司董事)為Golden Base之實益股東。
Annie Investment	由本公司股東沈寧女士及楊宗孟先生全資擁有
吳先生	本集團的主席
吳靜杰先生	吳先生與錢余女士之兒子
吳靜美女士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吳先生與錢余女士之女兒
楊溢先生	本公司主要股東，為沈寧女士及楊宗孟先生之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主要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0。

(c)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Golden Base	有關已付／應付其他借貸的 利息開支	2,792	8,395
Annie Investment	有關已付／應付其他借貸的 利息開支	10,981	11,078
吳先生	有關已付／應付其他借貸的 利息開支	1,682	—
吳靜杰先生	有關已付／應付其他借貸的 利息開支	104	288
	已付薪金及其他薪酬	5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	—
吳靜美女士	有關已付／應付其他借貸的 利息開支	1,644	44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參考現行市價定價，且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主要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借貸(附註23(a)(2))		
— Golden Base	17,648	77,843
— Annie Investment	213,480	225,671
— 吳先生	7,202	—
— 吳靜杰先生	845	893
— 吳靜美女士	13,343	9,403
	252,518	313,81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利息(附註21(iii))		
— Golden Base	708	13,913
— Annie Investment	108,733	103,659
— 吳靜杰先生	482	403
— 吳靜美女士	1,640	45
	111,563	118,020

29. 現金流資料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租賃安排錄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約為人民幣907,000元及人民幣9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30,000元及人民幣630,000元)(附註14及22)。

(ii) 其他借貸及財務擔保合約的貸款資本化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貸款資本化後，本公司已向Golden Base配發及發行263,636,363股新股份，作為未償還本金約71,10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6,602,000元)及應計利息約15,89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891,000元)的部分結算，以及向楊先生配發及發行146,520,146股新股份，作為結欠其未償還財務擔保合約款項人民幣44,000,000元的悉數結算。貸款資本化的詳情載於附註23及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之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3,926	101,721	1,016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償還其他借貸	(1,921)	—	—
新增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26,051	—	—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附註23(b))	4,616	—	—
償還公司債券(附註23(b))	(5,382)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	—	(726)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	—	(40)
已付利息	(9,945)	—	—
	13,419	—	(766)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31,504	—	40
租賃終止	—	—	(455)
增置租賃負債	—	—	630
計入應付利息	(21,559)	21,559	—
匯兌調整	8,198	2,696	1
	18,143	24,255	2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488	125,976	4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續)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之 應計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75,488	125,976	466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償還其他借貸	(7,179)	—	—
新增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4,369	—	—
償還公司債券(附註23(b))	(1,827)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	—	(605)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	—	(66)
已付利息	—	(19,821)	—
	25,363	(19,821)	(671)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195	27,579	66
視作股東注資	(293)	—	—
租賃終止	—	—	(180)
增置租賃負債	—	—	907
貸款資本化	(66,602)	(14,891)	—
匯兌調整	(18,025)	6,883	(16)
	(84,725)	19,571	77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6,126	125,726	5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7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1
	8	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9,374	141,55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295	39,360
其他借貸	308,924	367,495
財務擔保合約	133,008	177,008
	594,601	725,413
流動負債淨額	(594,593)	(725,4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94,593)	(725,404)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貸	-	7,993
負債淨額	(594,593)	(733,397)
權益		
股本	25	4
儲備	(b)	(594,597)
總資本虧絀	(594,593)	(733,39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吳鐵先生
主席

錢余女士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附註26(i))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26(ii))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6(v))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26(vi))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06,205	39,279	279,467	11,052	(2,803,444)	(667,441)
年內虧損	-	-	-	-	(46,399)	(46,39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19,558)	-	-	-	(19,55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19,558)	-	-	(46,399)	(65,957)
購股權失效	-	-	-	(1,907)	1,907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06,205	19,721	279,467	9,145	(2,847,936)	(733,398)
年內虧損	-	-	-	-	(31,409)	(31,40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44,720	-	-	-	44,72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44,720	-	-	(31,409)	13,311
購股權失效	-	-	-	(9,145)	9,145	-
貸款資本化	85,149	-	40,341	-	-	125,49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1,354	64,441	319,808	-	(2,870,200)	(594,5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下表僅載列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說明，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部分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持有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持有 人民幣千元	
NT Pharma (Group)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50,000股1美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暫無業務
綠色生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股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暫無業務
NT Pharma (Overseas) Holding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股1美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投資控股
泰凌醫藥(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股1港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投資控股
福艾蒙數字醫藥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股1港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銷售處方藥
福艾蒙(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提供代理及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福艾蒙(海南)數字科技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二零二四年：100%)	- (二零二四年：-)	100% (二零二四年：100%)	提供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部分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持有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持有 人民幣千元	
福艾蒙(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二零二四年: 100%)	- (二零二四年: -)	100% (二零二四年: 100%)	提供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博佑宜和(天津)健康產業有限 公司(附註(i)及(ii))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元	65%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四年: -)	65% (二零二四年: -)	提供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博佑宜和(河北)醫院管理有限 公司(附註(i)及(ii))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四年: -)	100% (二零二四年: -)	提供醫療保健相關服務

附註：

- (i) 公司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參考之用。該等實體以中文為正式名稱。
- (ii) 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註冊成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尚未繳足，且未繳股本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6,796,1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936,1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	331,358	317,282
按攤銷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093	1,3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7,221	9,623
	341,672	328,21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6,776	174,446
租賃負債	572	466
其他借貸	316,126	375,488
	483,474	550,400
財務擔保合約	133,008	177,008
	616,482	727,408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以及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主要源於其營運。有關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相關附註。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匯風險。本集團承受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所用慣例於下文載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財務擔保合約。本集團因現金及銀行結餘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對手方主要為中國及香港擁有高信用評級的主要銀行，本集團認為該等銀行的信貸風險較低。鑑於銀行的高信用評級，管理層預期對手方不會發生無法履行義務的情況。

由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敞口主要受客戶的個別特徵而非客戶經營所在行業影響，故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發生在本集團對個別客戶的敞口過大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全部來自本集團第二大客戶(二零二四年：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已結清)。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合約已擔保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383,15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3,945,000元)。於報告期末，董事已就該等財務擔保合約進行減值評估，並釐定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虧損撥備。財務擔保合約詳情載於附註24。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該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於報告期的年結階段分類。所呈列金額為就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賬面淨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的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12個月 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796	1,796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1,297	-	-	-	1,297
銀行結餘	7,221	-	-	-	7,221
	8,518	-	-	1,796	10,3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結階段(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12個月 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1,311	–	–	–	1,311	
銀行結餘	9,623	–	–	–	9,623	
	10,934	–	–	–	10,934	

本集團對要求提供超過特定金額除銷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償還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具體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出票日期起計90至180日內到期應付。本集團並不持有其客戶提供的抵押品。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倘金額屬重大，本集團應用簡化法按個別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或使用撥備矩陣按集體基準計量。由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細分客戶群發生虧損的情況有顯著差異，因此在根據逾期狀況計算虧損撥備時未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的客戶群。

下表列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根據逾期日期)的信貸風險敞口以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0.00%	1,796	–	1,7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已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之信貸風險敞口(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風險低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監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悉數償還惟通常全額結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從內部或外部所得資料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壞賬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作出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而本集團日後收回款項的機會渺茫	金額被撇銷	金額被撇銷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9	風險低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796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9	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97	1,3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221	9,623
財務擔保合約	24	撇銷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83,156	443,9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財務擔保合約確認的虧損撥備人民幣133,0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7,008,000元)乃根據蘇州第壹製藥將於即將舉行的拍賣中出售的資產的公允值及參考首次還款分配(於轉讓蘇州第壹製藥股權後完成)的還款分配比率估計。蘇州第壹製藥將於即將舉行的拍賣中出售的資產的公允值乃根據中國法院拍賣網站所載蘇州第壹製藥將於即將舉行的拍賣中出售的資產的估計拍賣價格，減應用折扣19.59%(二零二四年：13.05%)估計。

財務擔保合約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7,008	170,713
貸款資本化	(44,000)	–
本年度公允值變動(附註6)	–	6,2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008	177,008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於到期時無法履行金融責任的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以及其遵守借貸契諾(如有)的情況，以確保有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從主要財務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2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3,357,000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05,734,000元及人民幣273,83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08,880,000元及人民幣399,108,000元)。此外，本集團的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316,12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75,488,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2,705,000元、人民幣245,316,000元及人民幣28,1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335,000元、人民幣313,810,000元及人民幣31,350,000元)已分別逾期未償還，須按要求償還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如附註2進一步闡述，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公司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包含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到期時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免息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均於一年內或須於債權人提出時立刻償還，故其呈列金額與其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相近。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經貼現現金流量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其他借貸(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餘下的合約到期詳情以及本集團將需要還款之最早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定未經貼現現金流出					
	加權平均 年息率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66,776	-	-	166,776	166,776
租賃負債	8.83%	518	86	-	604	572
其他借貸	8.09%	316,483	-	-	316,483	316,126
		483,777	86	-	483,863	483,4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定未經貼現現金流出					
	加權平均 年息率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74,446	-	-	174,446	174,446
租賃負債	3.85%	354	90	38	482	466
其他借貸	8.83%	367,863	8,007	-	375,870	375,488
		542,663	8,097	38	550,798	550,400

此外，誠如附註24所披露，本公司因代表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就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財務擔保而承受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信貸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蘇州第壹製藥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3,0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7,008,000元)。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倘拍賣蘇州第壹製藥的應收款項、存貨及其附屬公司股權並無收取代價，最高風險將約為人民幣383,15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3,945,000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與其浮動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因到期日較短而受到限制。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存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微不足道。按固定利率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公允值利率風險為銀行結餘、租賃負債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浮動利率借貸，因此並無就利率風險作出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即與交易相關的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引起風險的貨幣主要包括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此外,若干借貸亦以港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匯風險對沖政策。

(i) 所承受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由於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計值貨幣異於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而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承受的主要外匯風險。為方便呈報,面臨風險金額按年末的即期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列示。不包括將非中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轉換為本集團呈報貨幣導致的差異。

	所面臨的外匯風險(以人民幣列示)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0	5	-	-*	310	-
其他借貸	-	-	-	-	(22,000)	-
	200	5	-	-	(21,690)	-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在其他風險變量不變的情況下，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重大影響的外幣匯率在該日期發生變動時對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的即時影響。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後 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後 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8 (8)	8 (8)	5% (5%)	-* -*	-* -*
人民幣	5% (5%)	-* -*	-* -*	5% (5%)	(906) 906	(906) 906
港元	5% (5%)	- -	- -	5% (5%)	- -	- -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為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除稅後虧損，在為呈列而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時，對有關除所得稅後虧損的整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已採用變動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貨幣風險的金融工具。該分析不包括將海外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該分析與二零二四年採用的分析基礎一致。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在於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根據風險程度對產品進行定價並按合理成本進行融資，使本集團能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積極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獲得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與充裕資金狀況所帶來的裨益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參照債務對資產比率監控資本。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股權與債務之間的平衡，並確保擁有償還債務的足夠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即本集團的計息借貸總額及租賃負債除以總資產)為91.18%(二零二四年：110.6%)。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須受限於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所披露的公允值計量乃按以下公允值計量層級計算：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即相同資產及負債於計量日期之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規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不可取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乃參考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根據第三級估值發出的估值報告釐定。

分類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乃參考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根據第三級估值發出的估值報告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計量劃分為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投資	331,358	—	—	331,35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計量劃分為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投資	317,282	—	—	317,28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採用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對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17,282	—
於轉讓時由按公允值計量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轉移(附註16)	—	293,719
公允值變動(附註17)	14,076	23,5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358	317,2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續)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允值乃採用市場法估計，其通過將一間業務實體與具有價格資料之相同或可比(即相似)資產進行比較，以提供價值指標。採用此方法時，分析首先通過檢查源自可比公司價格之價值指標，並就缺乏市場流通量作出重大調整。該等調整乃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載列釐定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允值之方法(尤其是所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331,358	317,282	第三級	參考可比公司市盈率的市場法	市盈率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百分比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值的關係
市盈率	27.1(二零二四年：19.22)	本集團金融資產產生的市盈率愈低／愈高，公允值愈低／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15.36%(二零二四年：19.52%)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越低／越高，公允值則越高／越低

估值乃基於與該金融資產相關的被投資單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盈利約人民幣57,1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1,064,000元)。倘年度未經審核盈利增加／減少5%，則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估計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6,5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864,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比公司之市盈率中位數為27.1，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9.22，顯示該行業於年內之未來前景顯著提升。倘年度市盈率中位數增加／減少5%，則年度除所得稅前虧損估計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6,5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864,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之公允值乃參考由Graval Consulting Limited進行之估值而釐定，該公司為獨立估值師，持有認可專業資格，並在所估值之金融資產類別方面具有近期經驗。

年內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虧損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並非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允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屬公司取消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全資附屬公司泰凌醫藥(香港)有限公司的特別決議案議決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288(1)(b)條自願將公司清盤，並已委任清盤人。由於進行清盤及委任清盤人，本集團失去對泰凌醫藥(香港)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泰凌醫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因此，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已從本集團取消綜合入賬，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確認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虧損約人民幣7,009,000元。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於取消綜合入賬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失去控制權的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無形資產	196
按公允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89
其他應收款項	7,4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其他應付款項	(1,256)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及取消綜合入賬虧損	7,009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若干獨立第三方(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若干目標公司之1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16,220,000元，將通過按每股代價股份0.45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74,751,679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結付。各目標公司均持有浙江康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康源」)之若干股權，且共同持有康源合共58.11%股權。康源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人工智能(「人工智能」)研發及經營X射線機器人骨密度系統及可攜式數字X射線診斷機器人系統。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收購事項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佈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完成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份(「收購事項」)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主要交易，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康源58.11%股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賬目內綜合入賬。

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准發佈日期止，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要求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之有關收購事項之資料，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收購事項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並不切實可行。本集團並無該等可用資料，原因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日期，本集團尚未對收購事項及收購時康源之相關事實及情況進行詳細審閱，以能夠估計收購事項之財務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4,518	37,960	7,366	–	226,699
毛利	9,610	5,260	7,366	–	145,459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55)	(53,480)	(33,369)	(50,040)	(148,752)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的虧損	–	–	(110,099)	(16,365)	–
年內虧損	(26,255)	(53,357)	(143,590)	(66,405)	(151,334)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331,986	317,890	316,845	932,284	687,657
流動資產總值	15,362	16,185	12,277	73,434	267,703
流動負債總額	(621,096)	(725,065)	(665,087)	(1,169,693)	(895,973)
流動負債淨額	(605,734)	(708,880)	(652,810)	(1,096,259)	(628,2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3,748)	(390,990)	(335,965)	(163,975)	59,387
非流動負債總額	(85)	(8,118)	(3,600)	(77,683)	(270,762)
負債淨值	(273,833)	(399,108)	(339,565)	(241,658)	(211,375)
資本虧絀總額	(273,833)	(399,108)	(339,565)	(241,658)	(211,375)